

黑龙江辉恒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采购医用耗材（试剂、消毒品）

项目编号：**[231226]HLJHH[GK]20240001**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黑龙江辉恒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绥棱县人民医院的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采购医用耗材（试剂、消毒品）。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国内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采购医用耗材（试剂、消毒品）

批准文件编号：棱政采计划[2024]00425

采购项目编号：[231226]HLJHH[GK]20240001

2.内容及分包情况（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包号 | 货物、服务和工程名称 | 数量 | 采购需求 | 预算金额（元） |
|----|------------|----|--------|------------|
| 1 | 一包（检验试剂） | 1 | 详见采购文件 | 286,051.84 |
| 2 | 二包（检验试剂） | 1 | 详见采购文件 | 235,756.56 |
| 3 | 三包（检验试剂） | 1 | 详见采购文件 | 335,580.38 |
| 4 | 四包（消毒用品） | 1 | 详见采购文件 | 89,046.35 |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到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通过查询“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信用记录内容为准。）

3.其他资质要求：

合同包1（一包（检验试剂））：

1)所投产品属第二类医疗器械的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属第三类医疗器械的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代理商作为供应商适用）；所投产品属第一类医疗器械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国外制造商除外）；所投产品属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国外制造商除外）；所投产品属第一类医疗器械的须提供医疗器械备案凭证；所投产品属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须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不属于医疗器械范围内的需提供安全评价报告或质量证明文件，上述材料提供复印件。

合同包2（二包（检验试剂））：

1)所投产品属第二类医疗器械的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属第三类医疗器械的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代理商作为供应商适用）；所投产品属第一类医疗器械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国外制造商除外）；所投产品属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国外制造商除外）；所投产品属第一类医疗器械的须提供医疗器械备案凭证；所投产品属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须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不属于医疗器械范围内的需提供安全评价报告或质量证明文件，上述材料提供复印件。

合同包3（三包（检验试剂））：

1)所投产品属第二类医疗器械的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属第三类医疗器械的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代理商作为供应商适用）；所投产品属第一类医疗器械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国外制造商除外）；所投产品属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国外制造商除外）；所投产品属第一类医疗器械的须提供医疗器械备案凭证；所投产品属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须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不属于医疗器械范围内的需提供安全评价报告或质量证明文件，上述材料提供复印件。

合同包4（四包（消毒用品））：

1)所投产品属第二类医疗器械的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属第三类医疗器械的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代理商作为供应商适用）；所投产品属第一类医疗器械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国外制造商除外）；所投产品属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国外制造商除外）；所投产品属第一类医疗器械的须提供医疗器械备案凭证；所投产品属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须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不属于医疗器械范围内的需提供安全评价报告或质量证明文件，上述材料提供复印件。

三.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获取招标文件的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供应商须在公告期内凭用户名和密码，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选择“交易执行-应标-项目投标”，在“未参与项目”列表中选择需要参与的项目，确认参与后即可获取招标文件。

其他要求

1.采用“现场网上开标”模式进行开标，投标人需到达开标现场。

2.采用“不见面开标”模式进行开标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开标当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进行签到，选择“交易执行-开标-供应商开标大厅”参加远程开标。请投标人使用投标客户端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制作和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按照相关要求参加开标“不按规范标记导致废标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3.将采用电子评标的方式，为避免意外情况的发生处理不及时导致投标失败，建议投标人需在开标时间前1小时完成投标文件上传，否则产生的一系列问题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注：开标模式详见供应商须知-开标方式

四.招标文件售价

本次招标文件的售价为 无 元人民币。

五.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投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备注：所有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云平台，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

六.询问提起与受理：

项目经办人：黑龙江辉恒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15636111313

七.质疑提起与受理：

1.对采购文件的质疑：

项目经办人：黑龙江辉恒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15636111313

2.对评审过程和结果的质疑：

质疑联系人：姜女士 电话：15636111313

八.公告发布媒介：

中国政府采购网 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

联系信息

1.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黑龙江辉恒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融江路3400号

联系人：黑龙江辉恒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15636111313

账户名称：系统自动生成的缴交账户名称

开户行：详见投标人须知

账号：详见投标人须知

2. 采购人信息

采购单位名称：绥棱县人民医院

地址：黑龙江省绥化市绥棱县繁荣大街381号

联系人：单位经办人

联系电话：18145553333

黑龙江辉恒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前附表：

| 序号 | 条款名称 | 内容及要求 |
|----|------------------------|--|
| 1 | 分包情况 | 共4包 |
| 2 | 采购方式 | 公开招标 |
| 3 | 开标方式 | 不见面开标 |
| 4 | 评标方式 | 现场网上评标 |
| 5 |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采购包1：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包2：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包3：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包4：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
| 6 | 评标办法 | 合同包1（一包（检验试剂））：综合评分法 合同包2（二包（检验试剂））：综合评分法 合同包3（三包（检验试剂））：综合评分法 合同包4（四包（消毒用品））：综合评分法 |
| 7 |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同招标文件提供期限） | 详见招标公告 |
| 8 |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同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 详见招标公告 |
| 9 |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 | 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
| 10 | 投标文件数量 |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管理平台”） |
| 11 | 中标人确定 | 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按照评审原则直接确定中标（成交）人。 |
| 12 | 备选方案 | 不允许 |
| 13 | 联合体投标 | 包1：不接受 包2：不接受 包3：不接受 包4：不接受 |

| | | |
|--------|---------------|--|
| 1 4 | 代理服务费收 取方式 |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
| 1 5 | 投标保证金 | <p>本项目允许投标供应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p> <p>一包（检验试剂）：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p> <p>二包（检验试剂）：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p> <p>三包（检验试剂）：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p> <p>四包（消毒用品）：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p> <p>开户单位：无</p> <p>开户银行：无</p> <p>银行账号：无</p> <p>特别提示：</p> <p>1、投标供应商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投标保证金足额汇入以上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汇错投标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的截止时间与投标截止时间一致，逾期不交者，投标文件将作无效处理。</p> <p>2、投标供应商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以下格式注明，以便核对：“（项目编号：***、包组：***）的投标保证金”。</p> |

| | | |
|--------|-------------------|--|
| 1 6 | 电子招投标 | <p>各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投标人因系统或网络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拨打联系电话4009985566按5转1号键。</p> <p>不见面开标（远程开标）：</p> <p>1. 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网上开标），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电子开标时，将会由开标负责人视情况来决定是否允许投标人导入非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继续开标。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网上评标），只对通过开标环节验证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p> <p>2. 电子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投标客户端编制，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加密后，成功上传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的最终版指定格式电子投标文件。</p> <p>3. 使用投标客户端，经过编制、签章，在生成加密投标文件时，会同时生成非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请自行留存。</p> <p>4.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开标时间前30分钟，应当提前登录开标系统进行签到，填写联系人姓名与联系号码。</p> <p>5.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 CA 证书在开始解密后30分钟内完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若出现系统异常情况，工作人员可适当延长解密时长。（请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CA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常使用。具体环境要求详见操作手册）</p> <p>6.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将视为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投标无效处理。</p> <p>（1）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参加远程开标会的；</p> <p>（2） 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p> <p>（3） 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投标文件；</p> <p>（4） 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p> <p>7. 供应商必须保证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已投项目的电子响应文件解密，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签章确认，未在规定时间内签章的，视同接受开标结果。</p> |
| 1 7 | 电子投标文件 签字、盖章要求 | <p>应按照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使用单位电子签章（CA）进行签字、加盖公章。</p> <p>说明：若涉及到授权代表签字的可将文件签字页先进行签字、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投标文件。</p> |
| 1 8 | 投标客户端 | <p>投标客户端需要自行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下载。</p> |

| | | |
|----|----------|---|
| 19 | 有效供应商家数 | <p>包1：3 此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评标；文件中其他描述若与此规定矛盾以此为准。</p> <p>包2：3 此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评标；文件中其他描述若与此规定矛盾以此为准。</p> <p>包3：3 此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评标；文件中其他描述若与此规定矛盾以此为准。</p> <p>包4：3 此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评标；文件中其他描述若与此规定矛盾以此为准。</p> |
| 20 | 报价形式 | <p>合同包1（一包（检验试剂））:总价</p> <p>合同包2（二包（检验试剂））:总价</p> <p>合同包3（三包（检验试剂））:总价</p> <p>合同包4（四包（消毒用品））:总价</p> |
| 21 | 投标有效期 |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
| 22 | 其他 | |
| 23 | 项目兼投兼中规则 | 兼投兼中：本项目允许兼投兼中。 |

三、投标须知

1. 投标方式

1.1 投标方式采用网上投标，流程如下：

应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hljcg.hlj.gov.cn>）提前注册并办理电子签章CA，CA用于制作投标文件时盖章、加密和开标时解密（CA办理流程及驱动下载参考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hljcg.hlj.gov.cn>）办事指南-CA办理流程）具体操作步骤，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hljcg.hlj.gov.cn/>）下载政府采购供应商操作手册。

1.2 缴纳投标保证金（如有）。本采购项目采用“虚拟子账号”形式收退投标保证金，每一个投标人在所投的每一项目下合同包会对应每一家银行自动生成一个账号，称为“虚拟子账号”。在进行投标信息确认后，应通过应标管理-已投标的项目，选择缴纳银行并获取对应不同包的缴纳金额以及虚拟子账号信息，并在开标时间前，通过转账至上述账号中，付款人名称必须为投标单位全称且与投标信息一致。

若出现账号缴纳不一致、缴纳金额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不一致或缴纳时间超过开标时间，将导致保证金缴纳失败。

1.3 查看投标状况。通过应标管理-已投标的项目可查看已投标项目信息。

2. 特别提示

2.1 缴纳保证金时间以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由于投标保证金到账需要一定时间，请投标人在投标截止前及早缴纳。

三、说明

1.总则

本招标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及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编制。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信息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4.当事人：

4.1“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人特指本项目采购单位。

4.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本次招标采购项目活动组织方。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特指黑龙江辉恒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3“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4“评标委员会”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中标人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4.5“中标人”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的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取得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投标人。

5.合格的投标人

5.1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并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3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6.1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作为投标文件组成部分。

6.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6.3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6.4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资格要求。由同一资质条件的投标人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联合体资质等级。

6.5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6.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7投标时，应以联合体协议中确定的主体方名义投标，以主体方名义缴纳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7.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7.1所有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简体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简体中文注释，否则视为无效。

7.2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7.3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元。

8.现场踏勘

- 8.1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 8.2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 8.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不构成对招标文件的修改或不作为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依据。

9.其他条款

- 9.1无论中标与否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均不予退还。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不足15日的，顺延投标截止之日，同时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黑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澄清或者变更公告进行通知。澄清或者变更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应自行上网查询，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的责任。

五、投标文件

1.投标文件的构成

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投标报价

2.1投标人应按照“第四章招标内容与要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明细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2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如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投标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

2.4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注：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投标有效期

3.1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3.2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4.投标保证金

4.1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开户银行、行号、开户单位、账号和招标文件本章“投标须知”规定的投标保证金缴纳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4.2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合同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

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2) 未中标供应商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3) 中标供应商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4.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3) 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
- (4) 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5) 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6) 要求更改招标文件和中标结果公告的实质性内容；
- (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5.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5.1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补充、修改的内容旁签署（法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署）、盖章、密封和上传至系统后生效，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2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终止之前，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其投标文件。

6.投标文件的递交

6.1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或上传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拒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未按规定时间、地点进行投标的概不负责。

7.样品（演示）

7.1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7.2开标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并按要求摆放并做好展示。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7.3评标结束后，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共同清点、检查和密封样品，由中标供应商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封存。未中标投标人将样品自行带回。

六、开标、评审、结果公告、中标通知书发放

1.网上开标程序

1.1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宣布开标会议相关人员姓名；
- (3) 投标人对已提交的加密文件进行解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
- (4) 参加开标会议人员对开标情况确认；
- (5) 开标结束，投标文件移交评标委员会。

1.2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开标会议结束后不再接受相关询问、质疑或者回避申请。

1.3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开标。

1.4备注说明:

(1) 若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 开标时投标人使用 CA证书参与远程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用于解密的CA证书应为该投标文件生成加密、上传的同一把 CA证书。

(2) 若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 投标人在开标时间前30分钟, 应当提前登录开标系统进行签到, 填写联系人姓名与联系号码; 在系统约定时间内使用CA证书签到以及解密, 未成功签到或未成功解密的视为其无效投标。

(3) 投标人对不见面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 应在开标系统规定时间内在不见面开标室提出异议, 采购代理机构在网上开标系统中进行查看及回复。开标会议结束后不再接受相关询问、质疑或者回避申请。

2.评审(详见第六章)

3.结果公告

3.1中标供应商确定后,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结果公告, 中标结果公告期为 1 个工作日。

3.2项目废标后,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废标公告, 废标结果公告期为 1 个工作日。

4.中标通知书发放

发布中标结果的同时, 中标供应商可自行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打印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 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

1.1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 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 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其向采购人提出。

1.2为了使提出的询问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回复, 询问采用实名制, 询问内容以书面材料的形式亲自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正式受理后方可生效, 否则, 为无效询问。

2.质疑

2.1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招标文件, 且满足参加采购项目基本条件的潜在供应商, 可以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 递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可以对该项目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提出质疑。代理机构应当在正式受理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作出答复, 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2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 应当在首次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 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 为中标结果公告期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2.3质疑供应商应当在规定的时限内, 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地向代理机构递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不得重复提交质疑材料, 《质疑函》应按标准格式规范填写。

2.4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 应当递交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 应当由本人签字; 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 并加盖公章。

2.5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递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7) 供应商首次下载招标文件的时间截图。

2.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1) 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 应由质疑供应商提供质疑事项的相关证据、依据和其他有关材料, 未能提供的;

(2) 未按照补正期限进行补正或者补正后仍不符合规定的;

(3) 未在质疑有效期限内提出的;

(4) 超范围提出质疑的;

(5) 同一质疑供应商一次性提出质疑后又提出新质疑的。

2.7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质疑不成立:

(1) 质疑事项缺乏事实依据的;

(2) 质疑供应商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的;

(3) 质疑供应商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

2.8质疑的撤销。质疑正式受理后, 质疑供应商申请撤销质疑的, 代理机构应当终止质疑受理程序并告知相关当事人。

2.9对虚假和恶意质疑的处理。对虚假和恶意质疑的供应商, 报省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记入政府采购不良记录, 推送省级信用平台, 限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属于虚假和恶意质疑:

(1) 主观臆造、无事实依据进行质疑的;

(2) 捏造事实或提供虚假材料进行质疑的;

(3) 恶意攻击、歪曲事实进行质疑的;

(4)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

3.0接收质疑函的方式: 为了使提出的质疑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答复、处理, 质疑采用实名制, 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亲自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 正式受理后方可生效。

联系部门: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联系电话: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通讯地址: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3.投诉

3.1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书面答复的, 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监督部门进行投诉。投诉程序按《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执行。

3.2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第三章 合同与验收

一、合同要求

1.一般要求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 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规定, 与中标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2合同签订双方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1.3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1.4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

1.5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1.6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1.7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按照相关规定处理，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8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9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合同格式及内容

2.1具体格式见本招标文件后附拟签订的《合同文本》（部分合同条款），投标文件中可以不提供《合同文本》。

2.2《合同文本》的内容可以根据《民法典》和合同签订双方的实际要求进行修改，但不得改变范本中的实质性内容。

二、验收

中标供应商在供货、工程竣工或服务结束后，采购人应及时组织验收，并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合同约定填写验收单。

政府采购合同（合同文本）

甲方：***（填写采购单位）

地址（详细地址）：

乙方：***（填写中标投标人）

地址（详细地址）：

合同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就（填写项目名称）（政府采购项目编号、备案编号：），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达成合同如下：

1.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合同格式以及合同条款
- (2)中标结果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 (3)招标文件
- (4)投标文件
- (5)变更合同

2.本合同所提供的标的物、数量及规格等详见中标结果公告及后附清单。

3.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万元，大写：

4.付款方式及时间

***（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5.交货安装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6.质量

乙方提供的标的物应符合国家相关质量验收标准，且能够提供相关权威部门出具的产品质量检测报告；提供的相关服务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标准。

7.包装

标的物的包装应按照国家或者行业主管部门的技术规定执行，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无技术规定的，应当按双方约定采取足以保护标的物安全、完好的包装方式。

8.运输要求

(1) 运输方式及线路:

(2) 运输及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9.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中国境内使用标的物或标的物的任何一部分时, 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的诉讼。

10.验收

(1) 乙方将标的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后, 由甲乙双方及第三方(如有)一同验收并签字确认。

(2) 对标的物的质量问题, 甲方应在发现后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 乙方在接到书面异议后, 应当在 日内负责处理。甲方逾期提出的, 对所交标的物视为符合合同的规定。如果乙方在投标文件及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及承诺中, 有明确质量保证期的, 适用质量保证期。

(3) 经双方共同验收, 标的物达不到质量或规格要求的, 甲方可以拒收, 并可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11.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乙方在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快速、优质的售后服务。

(2) 其他售后服务内容: (投标文件售后承诺等)

12.违约条款

(1) 乙方逾期交付标的物、甲方逾期付款, 按日承担违约部分合同金额的违约金。

(2) 其他违约责任以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 无相关规定的, 双方协商解决。

13.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 应及时通知另一方, 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并在 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 双方协商解决。

14.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 双方应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1) 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

(2) 向 人民法院起诉。

15.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五份, 采购单位、投标人、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国库支付执行机构各一份, 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16.合同未尽事宜, 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甲方: (章)

乙方: (章)

采购方法人代表: (签字)

投标人法人代表: (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附表: 标的物清单(主要技术指标需与投标文件相一致)(工程类的附工程量清单等)

| 名称 | 品牌、规格、标准/主要服务内容 | 产地 | 数量 | 单位 | 单价(元) | 金额(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名称 | 品牌、规格、标准/主要服务内容 | 产地 | 数量 | 单位 | 单价（元） | 金额（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人民币大写：**元整 | | | | | | ¥：** |

第四章 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采购医疗耗材用于医院日常运转，本项目品目根据省市、区县政策，如纳入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则需按省、市区县政策执行。

由于系统原因供应商无法在投标客户端软件中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分项报价表，请供应商按照附件表格(分项报价表)自行编辑分项报价表，编入投标文件中，如未提供视为投标无效。

供应商需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响应文件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注：请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的格式和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按要求签字盖章，特此提示。

合同包1（一包（检验试剂））

1.主要商务要求

| | |
|---------|---|
| 标的提供的时间 |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一年，按采购人需求分期供货直至所有货品供货完毕。 |
| 标的提供的地点 | 黑龙江省绥化市绥棱县人民医院 |
| 投标有效期 |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
| 付款方式 | 1期：支付比例100%，按甲方需求分期送货，按每期实际送货量进行每期付款 |
| 验收要求 | 1期：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符合合同约定条款，达到国家相关行业标准 |
| 履约保证金 | 不收取 |
| 合同履行期限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
| 其他 | 其他要求： 1、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有关规定,保证做到经销的合法性。2、保证自觉遵守医院相关规定,中标投标人所提供的医疗产品的包装、标识、标签、合格证、说明书等符合国家和行业的有关规定,并按医院要求提供详细的产品资料；供应商保证所供医用耗材相关资质证照齐备、有效并符合《国家医疗器械管理条例》。3、交货时间、地点、方式：3.1供应商接到医院提供的采购计划后,须在医院指定的时间内按计划送货到医院指定地点,需要冷链运输的化学试剂,乙方需提供冷链运输的相关资质,满足运输中所需的温度条件,在甲方规定时间内完成配送,保证验收标准。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3.2送货时做到：货物清单、发票、产品合格证、产品注册证、该批次检验报告同行,并有责任配合库管员做好入库验货工作,核对货物与计划相符、货物与票据相符,有问题要及时调整或换货。4、如与国家政策法规相违背(例如执行国家带量采购政策等)；如因采购人更换设备等,原合同终止。5、由于系统原因供应商无法在投标客户端软件中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分项报价表,请供应商按照附件表格(分项报价表)自行编辑分项报价表,编入投标文件中,如未提供视为投标无效。6、供应商需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响应文件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注:请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的格式和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按要求签字盖章,特此提示。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 序号 | 核心产品 (“△”) | 品目名称 | 标的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分项预算单价 (元) | 分项预算总价 (元) | 所属行业 | 招标技术要求 |
|----|------------|--------|------|----|------|------------|------------|------|--------|
| 1 | | 其他医疗设备 | 检验试剂 | 批 | 1.00 | 286,051.84 | 286,051.84 | 工业 | 详见附表一 |

附表一：检验试剂 是否进口：否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 1 | <p>1、产品名称：三碘甲状腺原氨酸检测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p> <p>2、规格型号：100人份/盒</p> <p>3、技术参数：主要用途： 标本类型：血清、血浆。 检测原理：本产品采用竞争法原理进行检测。 检测时间：检测时间<40分钟。 储存及稳定性：开封试剂，存放于2-8℃，≥1个月。 试剂处理：即用型,无需处理，上机即可用。</p> <p>4、数量：2盒</p> <p>5、单价限价：1235.00元</p> <p>6、总价限价：2964.00元</p> |
| | 2 | <p>1、产品名称：游离甲状腺素检测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p> <p>2、规格型号：100人份/盒</p> <p>3、技术参数：主要用途：用于定量检测人血清中游离甲状腺素的含量。 标本类型：血清、血浆。 检测原理：本产品采用竞争法原理进行检测。 检测时间：检测时间<40分钟。 储存及稳定性：开封试剂，存放于2-8℃，≥1个月。 试剂处理：即用型,无需处理，上机即可用。</p> <p>4、数量：6盒</p> <p>5、单价限价：1235.00元</p> <p>6、总价限价：7410.00元</p> |
| | 3 | <p>1、产品名称：甲状腺过氧化物酶抗体检测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p> <p>2、规格型号：100人份/盒</p> <p>3、技术参数：主要用途：用于定量检测人血清中甲状腺过氧化物酶抗体的含量。 标本类型：血清、血浆。 检测原理：本产品采用竞争法原理进行检测。 检测时间：检测时间<40分钟。 储存及稳定性：开封试剂，存放于2-8℃，≥1个月。 试剂处理：即用型,无需处理，上机即可用。</p> <p>4、数量：6盒</p> <p>5、单价限价：1852.50元</p> <p>6、总价限价：11150.00元</p> |

| | |
|---|--|
| 4 | <p>1、产品名称：游离三碘甲状腺原氨酸检测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p> <p>2、规格型号：100人份/盒</p> <p>3、技术参数：主要用途：用于定量检测人血清中游离三碘甲状腺原氨酸的含量。</p> <p>标本类型：血清、血浆。</p> <p>检测原理：本产品采用竞争法原理进行检测。</p> <p>检测时间：检测时间<40分钟。</p> <p>储存及稳定性：开封试剂，存放于2-8℃，≥1个月。</p> <p>试剂处理：即用型,无需处理，上机即可用。</p> <p>4、数量：6盒</p> <p>5、单价限价：1235.00元</p> <p>6、总价限价：7410.00元</p> |
| 5 | <p>1、产品名称：促甲状腺激素检测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p> <p>2、规格型号：100人份/盒</p> <p>3、技术参数：主要用途：用于定量检测人血清中促甲状腺激素(TSH)的含量。</p> <p>标本类型：血清、血浆。</p> <p>检测原理：本产品采用竞争法原理进行检测。</p> <p>检测时间：检测时间<40分钟。</p> <p>储存及稳定性：开封试剂，存放于2-8℃，≥1个月。</p> <p>试剂处理：即用型,无需处理，上机即可用。</p> <p>4、数量：5盒</p> <p>5、单价限价：1111.60元</p> <p>6、总价限价：5558.00元</p> |
| 6 | <p>1、产品名称：甲状腺素检测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p> <p>2、规格型号：100人份/盒</p> <p>3、技术参数：主要用途：用于定量检测人血清中甲状腺素的含量。</p> <p>标本类型：血清、血浆。</p> <p>检测原理：本产品采用竞争法原理进行检测。</p> <p>检测时间：检测时间<40分钟。</p> <p>储存及稳定性：开封试剂，存放于2-8℃，≥1个月。</p> <p>试剂处理：即用型,无需处理，上机即可用。</p> <p>4、数量：2盒</p> <p>5、单价限价：1482.00元</p> <p>6、总价限价：2964.00元</p> |

| | |
|----|--|
| 7 | <p>1、产品名称：全自动免疫检验系统用底物液</p> <p>2、规格型号：110ml*2套/盒</p> <p>3、技术参数：主要用途：与其他多种试剂配合使用，完成基于免疫原理的体外诊断检测，仅用于本公司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检测系统。</p> <p>标本类型：底物A液(含氧化剂)底物B液（含发光剂和增强剂）。</p> <p>检测原理：鲁米诺或其衍生物、HRP等在碱性溶液中与氧化剂作用。</p> <p>储存及稳定性：开封试剂，存放于2-8℃，试剂开启使用后，常温载机保存可使用30天。</p> <p>试剂处理：本产品仅用于体外诊断，为一次性使用产品，使用后不可回收再次利用。</p> <p>4、数量：2盒</p> <p>5、单价限价：1995.00元</p> <p>6、总价限价：4788.00元</p> |
| 8 | <p>1、产品名称：清洗液</p> <p>2、规格型号：500ml*4瓶/盒</p> <p>3、技术参数：主要用途：与其他多种试剂配合使用，完成基于免疫原理的体外诊断检测，仅用于本公司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检测系统。</p> <p>标本类型：底物A液(含氧化剂)底物B液（含发光剂和增强剂）。</p> <p>检测原理：鲁米诺或其衍生物、HRP等在碱性溶液中与氧化剂作用。</p> <p>储存及稳定性：开封试剂，存放于2-8℃，试剂开启使用后，常温载机保存可使用30天。</p> <p>试剂处理：本产品仅用于体外诊断，为一次性使用产品，使用后不可回收再次利用。</p> <p>4、数量：1盒</p> <p>5、单价限价：2394.00元</p> <p>6、总价限价：2394.00元</p> |
| 9 | <p>1、产品名称：1#反应杯</p> <p>2、规格型号：1000个/包</p> <p>3、技术参数：用于临床检测过程中AutoLumo系列仪器使用，不作为医疗器械管理。</p> <p>4、数量：11包</p> <p>5、单价限价：475.00元</p> <p>6、总价限价：5273.00元</p> |
| 10 | <p>1、产品名称：系统清洗液</p> <p>2、规格型号：10ml*12瓶</p> <p>3、技术参数：要用途：用于临床检测过程中AutoLumo系列仪器样本针管路的清洗和保养。</p> <p>标本类型：系统清洗液(含有NaOH)。</p> <p>检测原理：本产品是一种强碱性溶液，在免疫检测操作过程中，可使吸附在样本针上的抗原、抗体等物质发生变性或被破坏，避免这些物质的残留对后续样本测定的影响。</p> <p>储存及稳定性：开封试剂，存放于2-8℃，稀释后的系统清洗液，室温保存不得超过2周。</p> <p>试剂处理：本产品不可单独使用，需与免疫分析试剂盒配套使用。</p> <p>4、数量：11包</p> <p>5、单价限价：1995.00元</p> <p>6、总价限价：5985.00元</p> |

| | |
|----|---|
| 11 | <p>1、产品名称：促甲状腺激素（TSH）测定试剂盒（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法）</p> <p>2、规格型号：2*50人份/盒</p> <p>3、技术参数：主要用途: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体血清中促甲状腺激素的含量。储存及稳定性:试剂盒于2~8℃的环境下避光保存时，可稳定保存12个月28℃开瓶后可稳定28天。</p> <p>标本类型:血清 检测原理:双位点夹心法 规格:2*50人份/盒 2*100人份/盒 试剂处理:即用型，无需处理</p> <p>4、数量：8盒</p> <p>5、单价限价: 1235.00元</p> <p>6、总价限价：10003.50元</p> |
| 12 | <p>1、产品名称：抗甲状腺过氧化物酶抗体（Anti-TPO）测定试剂盒（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法）</p> <p>2、规格型号：2*50人份/盒</p> <p>3、技术参数：主要用途: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体血清或(和)血浆中抗甲状腺过氧化物酶抗体的含量。储存及稳定性：2~8℃保存，有效期365天。上机使用后，在2~8℃的贮存环境下有效期为28天。</p> <p>标本类型：血清、血浆 检测原理：两步夹心法试剂处理:即用型，无需处理。</p> <p>4、数量：9盒</p> <p>5、单价限价: 1852.50元</p> <p>6、总价限价：17228.25元</p> |
| 13 | <p>1、产品名称：游离甲状腺素（FT4）测定试剂盒（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法）</p> <p>2、规格型号：2*50人份/盒</p> <p>3、技术参数：主要用途：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体血清或(和)血浆中游离甲状腺素(FT4)的含量。储存及稳定性：试剂盒于2~8℃的环境下避光保存，可稳定保存18个月。2~8℃开瓶后可稳定28天。</p> <p>标本类型：血清、血浆 检测原理：检测原理：竞争法 试剂处理:即用型，无需处理。</p> <p>4、数量：9盒</p> <p>5、单价限价: 1235.00元</p> <p>6、总价限价：11485.50元</p> |
| 14 | <p>1、产品名称：总甲状腺素（T4）测定试剂盒（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法）</p> <p>2、规格型号：2*50人份/盒</p> <p>3、技术参数：主要用途：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体血清或(和)血浆中总甲状腺素的含量。储存及稳定性：试剂盒于2~8℃的环境下避光保存，可稳定保存18个月。2~8℃开瓶后可稳定28天。</p> <p>标本类型：血清、血浆 检测原理：检测原理：竞争法 试剂处理:即用型，无需处理。</p> <p>4、数量：9盒</p> <p>5、单价限价: 1235.00元</p> <p>6、总价限价：11485.50元</p> |

| | |
|----|--|
| 15 | <p>1、产品名称：总三碘甲状腺原氨酸（T3）测定试剂盒（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法）</p> <p>2、规格型号：2*50人份/盒</p> <p>3、技术参数：主要用途：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体血清中总三碘甲状腺原氨酸的含量。储存及稳定性：试剂盒于2~8℃的环境下避光保存，可稳定保存18个月。2~8℃开瓶后可稳定28天。</p> <p>标本类型：血清、 检测原理：：竞争法 试剂处理:即用型，无需处理。</p> <p>4、数量：9盒</p> <p>5、单价限价：1235.00元</p> <p>6、总价限价：11485.50元</p> |
| 16 | <p>1、产品名称：游离三碘甲状腺原氨酸（FT3）测定试剂盒（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法）</p> <p>2、规格型号：2*50人份/盒</p> <p>3、技术参数：主要用途：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体血清中游离三碘甲状腺原氨酸的含量。储存及稳定性：试剂盒于2~8℃的环境下避光保存，可稳定保存18个月。2~8℃开瓶后可稳定28天。</p> <p>标本类型：血清、 检测原理：：竞争法 试剂处理:即用型，无需处理。</p> <p>4、数量：9盒</p> <p>5、单价限价：1235.00元</p> <p>6、总价限价：11485.50元</p> |
| 17 | <p>1、产品名称：癌胚抗原（CER）测定试剂盒（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法）</p> <p>2、规格型号：100人份（2*50人份/盒）</p> <p>3、技术参数：主要用途：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体血清或(和)血浆中癌胚抗原的含量。储存及稳定性：储存及稳定性：2~8℃避光保存，有效期为18个月</p> <p>标本类型：血清、血浆 检测原理：双位点夹心法 试剂处理:即用型，无需处理。</p> <p>4、数量：7盒</p> <p>5、单价限价：1140.00元</p> <p>6、总价限价：7866.00元</p> |
| 18 | <p>1、产品名称：甲胎蛋白（AFP）测定试剂盒（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法）</p> <p>2、规格型号：100人份（2*50人份/盒）</p> <p>3、技术参数：主要用途：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体血清或(和)血浆中甲胎蛋白的含量。</p> <p>主要用于对恶性肿瘤患者进行动态监测以辅助判断疾病进程或治疗效果，不能作为恶性肿瘤早期诊断或确诊的依据，不能用于普通人群的肿瘤筛查。储存及稳定性：储存及稳定性：2~8℃避光保存，有效期为18个月</p> <p>标本类型：血清、血浆 检测原理：双位点夹心法 试剂处理:即用型，无需处理。</p> <p>4、数量：7盒</p> <p>5、单价限价：1140.00元</p> <p>6、总价限价：7866.00元</p> |

| | |
|----|---|
| 19 | <p>1、产品名称：肿瘤相关抗原CA125测定试剂盒（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法）</p> <p>2、规格型号：100人份（2*50人份/盒）</p> <p>3、技术参数：主要用途：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体血清或(和)血浆中肿瘤相关抗原CA125的含量。储存及稳定性：储存及稳定性：2~8℃避光保存，有效期为18个月</p> <p>标本类型：血清、血浆 检测原理：双位点夹心法 试剂处理:即用型，无需处理。</p> <p>4、数量：7盒</p> <p>5、单价限价：2280.00元</p> <p>6、总价限价：15732.00元</p> |
| 20 | <p>1、产品名称：癌抗原CA15-3测定试剂盒（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法）</p> <p>2、规格型号：100人份（2*50人份/盒）</p> <p>3、技术参数：主要用途：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体血清或(和)血浆中癌抗原CA15-3的含量。储存及稳定性：储存及稳定性：2~8℃避光保存，有效期为18个月</p> <p>标本类型：血清、血浆 检测原理：双位点夹心法 试剂处理:即用型，无需处理。</p> <p>4、数量：7盒</p> <p>5、单价限价：2280.00元</p> <p>6、总价限价：15732.00元</p> |
| 21 | <p>1、产品名称：糖类抗原CA19-9测定试剂盒（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法）</p> <p>2、规格型号：100人份（2*50人份/盒）</p> <p>3、技术参数：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体血清或(和)血浆中糖类抗原CA19-9的含量。储存及稳定性：储存及稳定性：2~8℃避光保存，有效期为18个月</p> <p>标本类型：血清、血浆 检测原理：双位点夹心法 试剂处理:即用型，无需处理。</p> <p>4、数量：7盒</p> <p>5、单价限价：2280.00元</p> <p>6、总价限价：15732.00元</p> |
| 22 | <p>1、产品名称：全自动免疫检验系统用底物液</p> <p>2、规格型号：4*115ml</p> <p>3、技术参数：主要用途：与本院其他多种试剂配合使用，完成基于免疫原理的体外诊断检测。储存及稳定性：试剂于2~8℃的环境下保存时，可稳定保存12个月；在机使用后，在15~30℃的贮存条件下稳定性为14天；开瓶后，在2~8℃的贮存条件下稳定性为30天。</p> <p>4、数量：3盒</p> <p>5、单价限价：1520.00元</p> <p>6、总价限价：4560.00元</p> |
| 23 | <p>1、产品名称：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反应杯及废料箱</p> <p>2、规格型号：规格：5000个+9个废料箱</p> <p>3、数量：5盒</p> <p>4、单价限价：2375.00元</p> <p>5、总价限价：11400.00元</p> |

| | |
|----|--|
| 24 | <p>1、产品名称：清洗液</p> <p>2、规格型号：1*10L</p> <p>3、技术参数：主要用途：主要用途：用于检测过程中反应体系的清洗，以便于对待测物质进行体外检测，不包含单独用于仪器清洗的清洗液。储存及稳定性：试剂于2~35℃的环境下保存时，可稳定保存12个月。</p> <p>4、数量：26箱</p> <p>5、单价限价：300.20元</p> <p>6、总价限价：7835.22元</p> |
| 25 | <p>1、产品名称：针清洁液</p> <p>2、规格型号：17ml*12</p> <p>3、技术参数：主要用途：主要用途：用于迈瑞检验仪器的工作组件的清洗。储存及稳定性：本品应储存在2℃-30℃温度条件下，无腐蚀性气体和通风良好的室内，有效期为1年。在15℃-32℃温度下使用时，在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的开瓶后使用有效期为60天，在全自动生化分析仪的开瓶后使用有效期为28天。</p> <p>4、数量：20箱</p> <p>5、单价限价：237.50元</p> <p>6、总价限价：237.50元</p> |
| 26 | <p>1、产品名称：样本稀释液</p> <p>2、规格型号：250ml*4</p> <p>3、数量：1盒</p> <p>4、单价限价：950.00元</p> <p>5、总价限价：950.00元</p> |
| 27 | <p>1、产品名称：HBSAG/HBEAG/HCV/HIV/TP质控</p> <p>2、规格型号：3.0ml*6</p> <p>3、数量：1盒</p> <p>4、单价限价：3990.00元</p> <p>5、总价限价：3990.00元</p> |
| 28 | <p>1、产品名称：HBSAB/HBEAB/HBCAB/HIV质控</p> <p>2、规格型号：3.0ml*6</p> <p>3、数量：1盒</p> <p>4、单价限价：3990.00元</p> <p>5、总价限价：3990.00元</p> |
| 29 | <p>1、产品名称：甲肝(发光)</p> <p>2、规格型号：100T</p> <p>3、数量：1盒</p> <p>4、单价限价：1539.00元</p> <p>5、总价限价：1539.00元</p> |

| | |
|----|---|
| 30 | <p>1、产品名称：甲肝IgM非定值质控(水平2)</p> <p>2、规格型号：10*1ml</p> <p>3、数量：1盒</p> <p>4、单价限价：5890.00元</p> <p>5、总价限价：5890.00元</p> |
| 31 | <p>1、产品名称：AFP定标液</p> <p>2、规格型号：1*2ml*3</p> <p>3、数量：1盒</p> <p>4、单价限价：831.25元</p> <p>5、总价限价：831.25元</p> |
| 32 | <p>1、产品名称：CEA定标液</p> <p>2、规格型号：1*2ml*3</p> <p>3、数量：1盒</p> <p>4、单价限价：831.25元</p> <p>5、总价限价：831.25元</p> |
| 33 | <p>1、产品名称：CA199定标液</p> <p>2、规格型号：1*2ml*3</p> <p>3、数量：1盒</p> <p>4、单价限价：1140.00元</p> <p>5、总价限价：1140.00元</p> |
| 34 | <p>1、产品名称：CA125定标液</p> <p>2、规格型号：1*2ml*3</p> <p>3、数量：1盒</p> <p>4、单价限价：1140.00元</p> <p>5、总价限价：1140.00元</p> |
| 35 | <p>1、产品名称：CA153定标液</p> <p>2、规格型号：1*2ml*3</p> <p>3、数量：1盒</p> <p>4、单价限价：1140.00元</p> <p>5、总价限价：1140.00元</p> |
| 36 | <p>1、产品名称：TT3定标液</p> <p>2、规格型号：1*2ml*3</p> <p>3、数量：1盒</p> <p>4、单价限价：831.25元</p> <p>5、总价限价：831.25元</p> |
| 37 | <p>1、产品名称：TT4定标液</p> <p>2、规格型号：1*2ml*3</p> <p>3、数量：1盒</p> <p>4、单价限价：831.25元</p> <p>5、总价限价：831.25元</p> |

| | |
|----|---|
| 38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产品名称：TSH定标液 2、规格型号：1*2m*3 3、数量：1盒 4、单价限价：831.25元 5、总价限价：831.25元 |
| 39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产品名称：TPOAB定标液 2、规格型号：1*2m*3 3、数量：1盒 4、单价限价：712.50元 5、总价限价：712.50元 |
| 40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产品名称：FT3定标液 2、规格型号：1*2m*3 3、数量：1盒 4、单价限价：831.25元 5、总价限价：831.25元 |
| 41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产品名称：FT4定标液 2、规格型号：1*2m*3 3、数量：1盒 4、单价限价：831.25元 5、总价限价：831.25元 |
| 42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产品名称：MYO 2、规格型号：100T 3、数量：1盒 4、单价限价：2137.50元 5、总价限价：4275.00元 |
| 43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产品名称：CTNI 2、规格型号：100T 3、数量：1盒 4、单价限价：2137.50元 5、总价限价：2137.50元 |
| 44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产品名称：CK-MB 2、规格型号：100T 3、数量：1盒 4、单价限价：1330.00元 5、总价限价：3990.00元 |
| 45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产品名称：样本稀释液 2、规格型号：2*30ml 3、数量：1盒 4、单价限价：441.75元 5、总价限价：441.75元 |

| | |
|----|---|
| 46 | <p>1、产品名称：MYO定标液</p> <p>2、数量：1盒</p> <p>3、单价限价：1781.25元</p> <p>4、总价限价：1781.25元</p> |
| 47 | <p>1、产品名称：MYO定标液</p> <p>2、数量：1盒</p> <p>3、单价限价：1781.25元</p> <p>4、总价限价：1781.25元</p> |
| 48 | <p>1、产品名称：CK-MB定标液</p> <p>2、数量：1盒</p> <p>3、单价限价：1781.25元</p> <p>4、总价限价：1781.25元</p> |
| 49 | <p>1、产品名称：心肌标志物质控(高值)</p> <p>2、规格型号：3*2ml</p> <p>2、数量：2盒</p> <p>3、单价限价：2266.25元</p> <p>4、总价限价：4132.50元</p> |
| 50 | <p>1、产品名称：心肌标志物质控（低值）</p> <p>2、规格型号：3*2ml</p> <p>2、数量：1盒</p> <p>3、单价限价：1900.00元</p> <p>4、总价限价：1900.00元</p> |
| 51 | <p>1、产品名称：生殖激素复合质控（高值）</p> <p>2、规格型号：1*5ml</p> <p>2、数量：2盒</p> <p>3、单价限价：522.50元</p> <p>4、总价限价：1045.00元</p> |
| 52 | <p>1、产品名称：生殖激素复合质控（低值）</p> <p>2、规格型号：1*5ml</p> <p>2、数量：2盒</p> <p>3、单价限价：522.50元</p> <p>4、总价限价：1045.00元</p> |
| 53 | <p>1、产品名称：甲状腺功能复合质控（高值）</p> <p>2、规格型号：1*5ml</p> <p>2、数量：2盒</p> <p>3、单价限价：522.50元</p> <p>4、总价限价：1045.00元</p> |

| | |
|----|--|
| 54 | <p>1、产品名称：甲状腺功能复合质控（低值）</p> <p>2、规格型号：1*5ml</p> <p>2、数量：2盒</p> <p>3、单价限价：522.50元</p> <p>4、总价限价：1045.00元</p> |
| 55 | <p>1、产品名称：甲状腺相关自身抗体质控（高值）</p> <p>2、规格型号：3*2ml</p> <p>2、数量：2盒</p> <p>3、单价限价：902.50元</p> <p>4、总价限价：1805.00元</p> |
| 56 | <p>1、产品名称：甲状腺相关自身抗体质控（低值）</p> <p>2、规格型号：3*2ml</p> <p>2、数量：2盒</p> <p>3、单价限价：712.50元</p> <p>4、总价限价：1425.00元</p> |
| 57 | <p>1、产品名称：肿瘤多项质控（高值）</p> <p>2、规格型号：1*5ml</p> <p>2、数量：2盒</p> <p>3、单价限价：902.50元</p> <p>4、总价限价：1805.00元</p> |
| 58 | <p>1、产品名称：肿瘤多项质控（高值）</p> <p>2、规格型号：1*5ml</p> <p>2、数量：2盒</p> <p>3、单价限价：902.50元</p> <p>4、总价限价：1805.00元</p> |
| 59 | <p>1、产品名称：甲肝(酶法)</p> <p>2、规格型号：96T</p> <p>2、数量：2盒</p> <p>3、单价限价：205.20元</p> <p>4、总价限价：410.40元</p> |
| 60 | <p>1、产品名称：电解质分析仪专用配套试剂（离子选择电极法）</p> <p>2、规格型号：A 350ml</p> <p>3、技术参数：外观要求：配套试剂均为无色透明液体，不得有颗粒或絮状物 配套试剂各种包装规格的净含量最大允许负偏差应$\leq 5\%$</p> <p>4、数量：11瓶</p> <p>5、单价限价：129.96元</p> <p>6、总价限价：1429.56元</p> |

| | |
|----|--|
| 61 | <p>1、产品名称：电解质分析仪专用配套试剂（离子选择电极法）</p> <p>2、规格型号：B 350ml</p> <p>3、技术参数：外观要求：配套试剂均为无色透明液体，不得有颗粒或絮状物 配套试剂各种包装规格的净含量最大允许负偏差应≤5%</p> <p>4、数量：6瓶</p> <p>5、单价限价：129.96元</p> <p>6、总价限价：779.76元</p> |
| 62 | <p>1、产品名称：细菌鉴定药敏分析试剂盒（比色比浊法）</p> <p>2、规格型号：XK-96A-F（非发酵菌药敏）</p> <p>3、技术参数：适用于细菌鉴定药敏分析仪的配套使用，实现非发酵菌细菌的鉴定和药分析。</p> <p>试剂盒原理：比色比浊分析</p> <p>成份:生化试剂0.5%~15%生长因子37%↓抗生素256μg/ml~0.25μg/ml</p> <p>2℃~8℃条件下真空包装，有效期:12个月，开封即用 适用仪器:山东鑫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的细菌鉴定药敏分析仪(XK、XK-II)样本要求:分离自病人体内的体液、分泌物经纯培养后得到的单个细菌菌落，并按无菌操作的要求进行。</p> <p>敏感性:应具有抗菌药物敏感性</p> <p>准确性:准确性应达到90%。</p> <p>重复性:重复性应达到90%。</p> <p>性能结构:试剂盒体内含有96个反应孔(含生长因子和抗生素)，以8排、12列形式排列，上面有配套的与生化杯口相吻合的盒盖，构成完整的试剂盒体</p> <p>标准菌株:铜绿假单胞菌(ATCC27853)</p> <p>4、数量：3盒</p> <p>5、单价限价：304.00元</p> <p>6、总价限价：912.00元</p> |

| | |
|----|--|
| 63 | <p>1、产品名称：细菌鉴定药敏分析试剂盒（比色比浊法）</p> <p>2、规格型号：XK-96A-P（葡萄球菌属药敏）</p> <p>3、技术参数：适用于细菌鉴定药敏分析仪的配套使用，实现葡萄球菌属、细菌的鉴定和药敏分析。</p> <p>试剂盒原理：比色比浊分析</p> <p>成份：生化试剂0.5%~15%生长因子37% 抗生素256µg/ ml~0.25µg/ml</p> <p>2°C~8°C条件下真空包装，有效期:12个月，开封即用 适用仪器:山东鑫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的细菌鉴定药敏分析仪(XK、XK-II)样本要求:分离自病人体内的体液、分泌物经纯培养后得到的单个细菌菌落，并按无菌操作的要求进行。</p> <p>敏感性:应具有抗菌药物敏感性</p> <p>准确性:准确性应达到90%。</p> <p>重复性:重复性应达到90%。</p> <p>性能结构:试剂盒体内含有96个反应孔(含生长因子和抗生素)，以8排、12列形式排列，上面有配套的与生化杯口相吻合的盒盖，构成完整的试剂盒体标准菌株:金黄色葡萄球菌（ATCC29213）</p> <p>4、数量：3盒</p> <p>5、单价限价: 304.00元</p> <p>6、总价限价: 912.00元</p> |
| 64 | <p>1、产品名称：细菌鉴定药敏分析试剂盒（比色比浊法）</p> <p>2、规格型号：XK-96A-C（肠杆菌药敏）</p> <p>3、技术参数：适用于细菌鉴定药敏分析仪的配套使用，实现肠杆菌科细菌的鉴定和药敏分析。</p> <p>试剂盒原理：比色比浊分析</p> <p>成份：生化试剂0.5%~15%生长因子37% 抗生素256µg/ ml~0.25µg/ml</p> <p>2°C~8°C条件下真空包装，有效期:12个月，开封即用 适用仪器:山东鑫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的细菌鉴定药敏分析仪(XK、XK-II)样本要求:分离自病人体内的体液、分泌物经纯培养后得到的单个细菌菌落，并按无菌操作的要求进行。</p> <p>敏感性:应具有抗菌药物敏感性</p> <p>准确性:准确性应达到90%。</p> <p>重复性:重复性应达到90%。</p> <p>性能结构:试剂盒体内含有96个反应孔(含生长因子和抗生素)，以8排、12列形式排列，上面有配套的与生化杯口相吻合的盒盖，构成完整的试剂盒体 标准菌株:大肠埃希氏菌（ATCC25922）</p> <p>5、单价限价: 304.00元</p> <p>6、总价限价: 912.00元</p> |

| | |
|----|--|
| 65 | <p>1、产品名称：微生物鉴定试剂盒</p> <p>2、规格型号：非发酵菌及弧菌鉴定试剂盒</p> <p>3、技术参数：用于非发酵菌、弧菌相关微生物的鉴定微生物鉴定试剂盒采用比色比浊的原理进行微生物的鉴定。微生物鉴定试剂盒含有多个生化反应孔，生化反应孔中包被有不同的生化试剂，在生化反应孔中加入一定量的菌悬液，经恒温孵育，生化试剂在微生物代谢作用下直接产生颜色变化或经加入显色剂后产生颜色变化，或者产生浊度变化，最后通过鉴定分析系统分析从而将微生物快速准确地鉴定到种属。储存条件及有效期:2°C-8°C密封储存，有效期为12个月,开封即用。运输条件：20-3°C,时间不超过10天 适用仪器】山东鑫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的半自动微生物鉴定仪(YK-3401)、细菌鉴定药敏分析仪(XK、XK-II)。样本要求:该试剂盒不能直接用于临床或其他样本，（如血液标本，呼吸道标本、泌尿生殖道标本等),需要鉴定的微生物须先根据微生物标准操作规程在合适的培养基上进行分离及纯培养。质控菌株：ATCC27853铜绿假单胞菌 ATCC17802副溶血性弧菌 试剂外观：试剂盒外观应整洁，文字符号标识清晰；</p> <p>包装应完整，无缝隙，密封性好。准确性：用已知菌株进行测试，鉴定结果应与已知菌长称相符 批内重复性：质控菌株进行重复测试，得出的鉴定结果应相同 批间重复性：用质控菌株对3个批号试剂进行检测，得出的鉴定结果应相同 稳定性：用质控菌株对接近效期的试剂进行检测，鉴定结果应与已知菌名称相符。</p> <p>4、数量：1盒</p> <p>5、单价限价: 256.50元</p> <p>6、总价限价: 256.50元</p> |
| 66 | <p>1、产品名称：微生物鉴定试剂盒</p> <p>2、规格型号：酵母样真菌相关微生物的鉴定</p> <p>3、技术参数：微生物鉴定试剂盒采用比色比浊的原理进行微生物的鉴定。微生物鉴定试剂盒含有多个生化反应孔，生化反应孔中包被有不同的生化试剂，在生化反应孔中加入一定量的菌悬液，经恒温孵育，生化试剂在微生物代谢作用下直接产生颜色变化或经加入显色剂后产生颜色变化，或者产生浊度变化，最后通过鉴定分析系统分析从而将微生物快速准确地鉴定到种属。储存条件及有效期:2°C-8°C密封储存，有效期为12个月,开封即用。运输条件：20-3°C,时间不超过10天 适用仪器】山东鑫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的半自动微生物鉴定仪(YK-3401)、细菌鉴定药敏分析仪(XK、XK-II)。样本要求：该试剂盒不能直接用于临床或其他样本，（如血液标本，呼吸道标本、泌尿生殖道标本等),需要鉴定的微生物须先根据微生物标准操作规程在合适的培养基上进行分离及纯培养。质控菌株：质控菌株：ATCC10231白色念珠菌 ATCC22019近平滑念珠菌 试剂外观：试剂盒外观应整洁，文字符号标识清晰；包装应完整，无缝隙，密封性好。准确性：用已知菌株进行测试，鉴定结果应与已知菌长称相符 批内重复性：质控菌株进行重复测试，得出的鉴定结果应相同 批间重复性：用质控菌株对3个批号试剂进行检测，得出的鉴定结果应相同 稳定性：用质控菌株对接近效期的试剂进行检测，鉴定结果应与已知菌名称相符。</p> <p>4、数量：1盒</p> <p>5、单价限价: 256.50元</p> <p>6、总价限价: 256.50元</p> |

| | |
|----|---|
| 67 | <p>1、产品名称：微生物鉴定试剂盒</p> <p>2、规格型号：用于葡萄球菌相关微生物的鉴定</p> <p>3、技术参数：微生物鉴定试剂盒采用比色比浊的原理进行微生物的鉴定。微生物鉴定试剂盒含有多个生化反应孔，生化反应孔中包被有不同的生化试剂，在生化反应孔中加入一定量的菌悬液，经恒温孵育，生化试剂在微生物代谢作用下直接产生颜色变化或经加入显色剂后产生颜色变化，或者产生浊度变化，最后通过鉴定分析系统分析从而将微生物快速准确地鉴定到种属。储存条件及有效期:2℃-8℃密封储存，有效期为12个月,开封即用。运输条件：20 3℃,时间不超过10天 适用仪器】山东鑫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的半自动微生物鉴定仪(YK-3401)、细菌鉴定药敏分析仪(XK、XK- II)。样本要求：该试剂盒不能直接用于临床或其他样本，（如血液标本，呼吸道标本、泌尿生殖道标本等），需要鉴定的微生物须先根据微生物标准操作规程在合适的培养基上进行分离及纯培养。质控菌株：ATCC25923金黄色葡萄球菌 ATCC29213金黄色葡萄球菌 试剂外观：试剂盒外观应整洁，文字符号标识清晰；包装应完整，无缝隙，密封性好。准确性：用已知菌株进行测试，鉴定结果应与已知菌长称相符 批内重复性：质控菌株进行重复测试，得出的鉴定结果应相同. 批间重复性：，用质控菌株对3个批号试剂进行检测，得出的鉴定结果应相同. 稳定性：用质控菌株对接近效期的试剂进行检测，鉴定结果应与已知菌名称相符。</p> <p>4、数量：1盒</p> <p>5、单价限价：256.50元</p> <p>6、总价限价：256.50元</p> |
| 68 | <p>1、产品名称：微生物鉴定试剂盒</p> <p>2、规格型号：该产品用于肠杆菌相关微生物的鉴定</p> <p>3、技术参数：微生物鉴定试剂盒采用比色比浊的原理进行微生物的鉴定。微生物鉴定试剂盒含有多个生化反应孔，生化反应孔中包被有不同的生化试剂，在生化反应孔中加入一定量的菌悬液，经恒温孵育，生化试剂在微生物代谢作用下直接产生颜色变化或经加入显色剂后产生颜色变化，或者产生浊度变化，最后通过鉴定分析系统分析从而将微生物快速准确地鉴定到种属。储存条件及有效期:2℃-8℃密封储存，有效期为12个月,开封即用。运输条件：20 3℃,时间不超过10天 适用仪器】山东鑫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的半自动微生物鉴定仪(YK-3401)、细菌鉴定药敏分析仪(XK、XK- II)。样本要求：该试剂盒不能直接用于临床或其他样本，（如血液标本，呼吸道标本、泌尿生殖道标本等），需要鉴定的微生物须先根据微生物标准操作规程在合适的培养基上进行分离及纯培养。质控菌株：ATCC25922大肠埃希氏菌 ATCC700603肺炎克雷伯菌。试剂外观：试剂盒外观应整洁，文字符号标识清晰；包装应完整，无缝隙，密封性好。准确性：用已知菌株进行测试，鉴定结果应与已知菌长称相符。批内重复性：质控菌株进行重复测试，得出的鉴定结果应相同. 批间重复性：，用质控菌株对3个批号试剂进行检测，得出的鉴定结果应相同. 稳定性：用质控菌株对接近效期的试剂进行检测，鉴定结果应与已知菌名称相符。</p> <p>4、数量：1盒</p> <p>5、单价限价：256.50元</p> <p>6、总价限价：256.50元</p> |

| | |
|----|---|
| 69 | <p>1、产品名称：酵母样真菌药敏试剂盒（比浊法）</p> <p>2、规格型号：XK-96A-Z真菌药敏</p> <p>3、技术参数：产品用于测定酵母样真菌对于抗酵母样真菌药物的敏感性。产品适用于山东鑫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的细菌鉴定药敏分析仪(XK、XK- II) 的配套使用，实现酵母样真菌(主要为念珠菌)药敏分析。标本为分离自病人体内的体液、分泌物(包括血、骨髓、脑脊液、痰、脓、尿、大便、胸腹水、积液、穿刺液、泌尿生殖道分泌物、眼耳鼻喉分泌物、咽拭子、除血和骨髓及脑脊液以外的无菌体液)。根据各反应孔状态自动检测出待测菌对抗真菌药物敏感度。储存条件及有效期：1. 储存条件：2℃~8℃。2. 有效期：12个月。3.开封即用4. 运输条件：-20℃ -35℃,时间不超过10天。样本要求：1.临床分离的不超过24小时的酵母样真菌。2.应按无菌操作要求进行样本采集。3.试验对结果准确性产生干扰的可能因素有杂菌污染、菌液浓度、培养时间、培养温度等。</p> <p>4、数量：1盒</p> <p>5、单价限价：304元</p> <p>6、总价限价：304元</p> |
| 70 | <p>1、产品名称：链球菌生化</p> <p>2、产品规格：10T</p> <p>3、数量：1盒</p> <p>4、单价限价：256.50元</p> <p>5、总价限价：256.50元</p> |
| 71 | <p>1、产品名称：链球菌药敏</p> <p>2、规格型号：10T</p> <p>3、数量：1盒</p> <p>4、单价限价：304元</p> <p>5、总价限价：304元</p> |
| 72 | <p>1、产品名称：肉汤培养基营养肉汤培养基</p> <p>2、规格型号：10支/盒（9ml）</p> <p>3、技术参数：主要用于增菌培养.主要组成成分：牛肉粉、蛋白胨、氯化钠。储存条件及有效期：管装（液体）培养基：（2~8）℃贮存效期 12 个月。样本要求;规范采集的新鲜标本。外观：液体（管装）培养基应清澈透明、无浑浊，包装应整洁，标签图案与文字清晰无误，封盖紧密、无漏液；装量：不低于标示量。pH 值：灭菌后，20℃~25℃时，该培养基 pH 值应为 7.2±0.2。4）。阴性对照：在规定的孵育条件下，培养基不接种标本时应为阴性。</p> <p>4、数量：33支</p> <p>5、单价限价：6.65元</p> <p>6、总价限价：219.45元</p> |

| | |
|----|--|
| 73 | <p>1、产品名称：肉汤培养基含氯、碘消毒剂中和培养基</p> <p>2、规格型号：10支/盒（9ml）</p> <p>3、技术参数：主要用于增菌培养.主要组成成分：牛肉粉、蛋白胨、氯化钠、亚硫酸钠。储存条件及有效期：管装（液体）培养基：（2~8）℃贮存效期12个月。样本要求;规范采集的新鲜标本。外观：液体（管装）培养基应清澈透明、无浑浊，包装应整洁，标签图案与文字清晰无误，封盖紧密、无漏液；装量：不低于标示量。pH值：灭菌后，20℃~25℃时，该培养基pH值应为7.2±0.2。4）。阴性对照：在规定的孵育条件下，培养基不接种标本时应为阴性。</p> <p>4、数量：33支</p> <p>5、单价限价：6.65元</p> <p>6、总价限价：219.45元</p> |
| 74 | <p>1、产品名称：血琼脂平板</p> <p>2、规格型号：90mm</p> <p>3、技术参数：本产品用于微生物的培养、分离、鉴定。细菌检验中常用的培养基,可对临床样本中微生物进行培养、分离和鉴定,用于临床感染性疾病的诊断和指导临床用药。目前微生物检测的主要方法有涂片镜检法、特异性酶法、荧光定量PCR法和培养法等,本产品属于培养法。检验原理:本产品是以人工的方法配制而成的，除基础培养基外还添加了脱纤维动物血，以增加营养性能，适应有些细菌的特殊营养要求。主要组成成分:琼脂、蛋白胨、牛肉浸粉、牛心浸粉、酵母浸粉和纯化水。储存条件及有效期:2℃~8℃避光保存，有效期3个月。包装规格:70mm和90mm两种规格，Ⅱ型，可分别进行1块/包、2块/包、5块/包、10块/包和20块/盒的包装。</p> <p>4、数量：120块</p> <p>5、单价限价：5.225元</p> <p>6、总价限价：627元</p> |
| 75 | <p>1、产品名称：营养琼脂培养基</p> <p>2、规格型号：90mm</p> <p>3、技术参数：用于分离培养出常见的易于生长的一般细菌。营养琼脂培养基是各级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进行食品、消杀等微生物检测的最常用培养基之一。院内空气微生物检测，是评价医院空气污染程度及预防措施效果的一项指标。空气中细菌检测方法有沉淀法、滤过法、气流撞击法等，以沉降方法较为简便实用。本产品是以人工的方法配制而成的平板，含有碳源、氮源和微量的无机盐，并经正交试验筛选、优化出合理的配方，适宜一般细菌的生长繁殖。【主要组成成分】琼脂粉、蛋白胨、牛肉浸粉、牛心浸粉、酵母浸粉、氯化钠和纯化水。【储存条件及有效期】1. 本产品于2℃~8℃储存，有效期6个月。2. 本试剂盒可以冷藏运输。也可以阴凉运输不超过4天。【样本要求】粪便、尿液、痰、分泌物、血液等样本都可以使用，样本可以是液体也可以是固体或气体；液体样本可以直接使用，固体样本需用适量无菌生理盐水溶解后，取溶液使用，根据浓度需要决定是否采用10倍稀释法进行稀释；气体样本可沉降采集或滤过采集等。【包装规格】90mm、70mm两种规格，可分别进行1块/包、2块/包、5块/包10块/包和20块/盒的包装。</p> <p>4、数量：420块</p> <p>5、单价限价：5.225元</p> <p>6、总价限价：2194.5元</p>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

合同包2（二包（检验试剂））

1.主要商务要求

| | |
|---------|---|
| 标的提供的时间 |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一年，按采购人需求分期供货直至所有货品供货完毕。 |
| 标的提供的地点 | 黑龙江省绥化市绥棱县人民医院 |
| 投标有效期 |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
| 付款方式 | 1期：支付比例100%，按甲方需求分期送货，按每期实际送货量进行每期付款 |
| 验收要求 | 1期：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符合合同约定条款，达到国家相关行业标准 |
| 履约保证金 | 不收取 |
| 合同履行期限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
| 其他 | <p>其他要求：1、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有关规定,保证做到经销的合法性。2、保证自觉遵守医院相关规定,中标投标人所提供的医疗产品的包装、标识、标签、合格证、说明书等符合国家和行业的有关规定，并按医院要求提供详细的产品资料；供应商保证所供医用耗材相关资质证照齐备、有效并符合《国家医疗器械管理条例》。3、交货时间、地点、方式：3.1供应商接到医院提供的采购计划后，须在医院指定的时间内按计划送货到医院指定地点，需要冷链运输的化学试剂，乙方需提供冷链运输的相关资质，满足运输中所需的温度条件，在甲方规定时间内完成配送，保证验收标准。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3.2送货时做到：货物清单、发票、产品合格证、产品注册证、该批次检验报告同行，并有责任配合库管员做好入库验货工作，核对货物与计划相符、货物与票据相符，有问题要及时调整或换货。4、如与国家政策法规相违背（例如执行国家带量采购政策等）；如因采购人更换设备等，原合同终止。5、由于系统原因供应商无法在投标客户端软件中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分项报价表，请供应商按照附件表格（分项报价表）自行编辑分项报价表，编入投标文件中，如未提供视为投标无效。6、供应商需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响应文件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注:请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的格式和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按要求签字盖章，特此提示。</p>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 序号 | 核心产品（“△”） | 品目名称 | 标的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分项预算单价（元） | 分项预算总价（元） | 所属行业 | 招标技术要求 |
|----|-----------|--------|------|----|------|------------|------------|------|--------|
| 1 | | 其他医疗设备 | 检验试剂 | 批 | 1.00 | 235,756.56 | 235,756.56 | 工业 | 详见附表一 |

附表一：检验试剂 是否进口：否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 | |

| | |
|---|--|
| 1 | <p>1、产品名称：抗链球菌溶血素O检测试剂盒(胶乳增强免疫比浊法)</p> <p>2、规格型号：50ml</p> <p>3、技术参数：主要用途：用于血清中抗链球菌溶血素 O（ASO）的体外定量测定。 标本类型：血清 检测方法学：胶乳增强免疫比浊法 试剂规格：50ml（R1 40×1 R2 10×1） 线性范围：20-800IU/MI 分析灵敏度：浓度为 600IU/mL 时，吸光度变化值$\Delta A \geq 0.0$</p> <p>4、数量：4盒</p> <p>5、单价限价：1064.00元</p> <p>6、总价限价：4256.00元</p> |
| 2 | <p>1、产品名称：C反应蛋白检测试剂盒（胶乳增强免疫比浊法）</p> <p>2、规格型号：50ml</p> <p>3、技术参数：主要用途：用于人血清中 C 反应蛋白的体外定量测定。 标本类型：血清 检测方法学：胶乳增强免疫比浊法 试剂规格：50ml（R1 25×1 R2 25×1） 线性范围：0.3-150mg/L 分析灵敏度：浓度为 100mg/L 时，吸光度变化值$\Delta A \geq 0.05$</p> <p>4、数量：1盒</p> <p>5、单价限价：532.00元</p> <p>6、总价限价：532.00元</p> |
| 3 | <p>1、产品名称：类风湿因子检测试剂盒（胶乳增强免疫比浊法）</p> <p>2、规格型号：50ml</p> <p>3、技术参数：主要用途：用于人血清中类风湿因子的体外定量测定。 标本类型：血清 检测方法学：胶乳增强免疫比浊法 试剂规格：50ml（R1 40×1 R2 10×1） 线性范围：3-160IU/MI 分析灵敏度：浓度为 150IU/mL 时，$\Delta A \geq 0.15$</p> <p>4、数量：1盒</p> <p>5、单价限价：807.5元</p> <p>6、总价限价：807.5元</p> |

| | |
|---|---|
| 4 | <p>1、产品名称：锌离子检测试剂盒（络合比色法）</p> <p>2、规格型号：150ml</p> <p>3、技术参数：主要用途：用于人血清中锌离子（Zn）的体外定量测定。 标本类型：血清 检测方法学：络合比色法 试剂规格：150ml（R1 60×2 R2 15×2） 线性范围：2-61.2μmol/L 分析灵敏度：浓度为 30μmol/L 时，吸光度变化值$\Delta A \geq 0.05$</p> <p>4、数量：3盒</p> <p>5、单价限价：1757.50元</p> <p>6、总价限价：5272.50元</p> |
| 5 | <p>1、产品名称：碱性清洗液</p> <p>2、规格型号：500ml每瓶</p> <p>3、技术参数：预期用途：用于洗涤生化分析仪上的探针、混和器、小杯及管路的保养等。 储存条件及有效期：在2-35℃的储存条件下，未开封的试剂从生产日期开始保存24个月，一旦开封，试剂要在60天内用完。 检验方法： 1. 试剂配制：可直接上机使用，无需另行配置。 2. 实验条件：温度在2-35℃的情况下直接上机使用。 3. 校准程序：用仪器校准程序进行校准。 4. 质量控制：通过上机检测，根据质控品提供的参考值进行质量控制。</p> <p>4、数量：4瓶</p> <p>5、单价限价：446.50元</p> <p>6、总价限价：1607.00元</p> |
| 6 | <p>1、产品名称：酸性清洗液</p> <p>2、规格型号：500ml每瓶</p> <p>3、技术参数：预期用途：用于洗涤生化分析仪上的探针、混和器、小杯及管路的保养等。 储存条件及有效期：在2-35℃的储存条件下，未开封的试剂从生产日期开始保存24个月，一旦开封，试剂要在60天内用完。 检验方法： 1. 试剂配制：可直接上机使用，无需另行配置。 2. 实验条件：温度在2-35℃的情况下直接上机使用。 3. 校准程序：用仪器校准程序进行校准。 4. 质量控制：通过上机检测，根据质控品提供的参考值进行质量控制。</p> <p>4、数量：5瓶</p> <p>5、单价限价：437.00元</p> <p>6、总价限价：2360.00元</p> |

| | |
|----|---|
| 7 | <p>1、产品名称：清洗液A</p> <p>2、规格型号：500ml</p> <p>3、技术参数：主要用途：用于雅培系列生化分析仪的清洗、保养，以保证仪器运行正常、测量结果可靠。</p> <p>标本类型：血清、血浆</p> <p>储存及稳定性：2-30℃，有效期2年</p> <p>性能指标：pH约11.4</p> <p>4、数量：4瓶</p> <p>5、单价限价：665.00元</p> <p>6、总价限价：2594.00元</p> |
| 8 | <p>1、产品名称：清洗液B</p> <p>2、规格型号：500ml</p> <p>3、技术参数：主要用途：用于雅培系列生化分析仪的清洗、保养，以保证仪器运行正常、测量结果可靠。</p> <p>标本类型：血清、血浆</p> <p>储存及稳定性：4-30℃，有效期2年</p> <p>性能指标：pH约13</p> <p>4、数量：1瓶</p> <p>5、单价限价：665.00元</p> <p>6、总价限价：665.00元</p> |
| 9 | <p>1、产品名称：水浴添加剂</p> <p>2、规格型号：500ml</p> <p>3、技术参数：主要用途：用于雅培系列生化分析仪的清洗、保养，以保证仪器运行正常、测量结果可靠。</p> <p>标本类型：血清、血浆</p> <p>储存及稳定性：室温，避光，有效期2年</p> <p>性能指标：呈弱酸性，pH约3.5，抑菌防腐，避免恒温槽滋生微生物</p> <p>4、数量：1瓶</p> <p>5、单价限价：950.00元</p> <p>6、总价限价：950.00元</p> |
| 10 | <p>1、产品名称：葡萄糖检测试剂盒（GLU）</p> <p>2、规格型号：200ml</p> <p>3、技术参数：主要用途：用于体外定量检测人体葡萄糖浓度</p> <p>标本类型：血清、血浆</p> <p>检测原理：己糖激酶法</p> <p>储存及稳定性：存放于2-8℃，>11个月</p> <p>试剂处理：直接使用</p> <p>4、数量：2盒</p> <p>5、单价限价：224.77元</p> <p>6、总价限价：539.00元</p> |

| | |
|----|---|
| 11 | <p>1、产品名称：锌离子（Zn）测定试剂盒（PAPS显色剂法）</p> <p>2、规格型号：试剂1（R1）:2*60ML试剂2（R2）:2*15ML校准品：1*3ml</p> <p>3、技术参数：预期用途: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脑脊液或尿液中锌离子的含量 检验原理:标本中的锌离子在室温下与试剂中的硝基-PAPS 形成有色复合物，颜色与锌离子的浓度成正比。 储存条件及有效期:在(2-8)°C下避光保存，有效期为18个月，失效期见产品标签所示。试剂开瓶后，在(2-8)°C 保存，可以稳定14天。</p> <p>样本要求:1、 样本种类：非溶血血清，血浆或尿液。 2、 样本采集常规静脉采血约3mL,置于试管中，样本采集后，立即密封送检，严格避免溶血。 3、 样本干扰：对反应吸光度有干扰的样本，包括溶血和脂血的样本都可能影响检测结果，遇上述情况建议重新采集。</p> <p>4、数量：1盒 5、单价限价：883.50元 6、总价限价：883.50元</p> |
| 12 | <p>1、产品名称：锌离子检测试剂盒（PAPS显色剂法）</p> <p>2、规格型号：50mL(试剂1:1×40mL+试剂2:1×10mL);校准品:1×1mL</p> <p>3、技术参数：主要用途：用于人血清中锌离子（Zn）的体外定量测定。 标本类型：血清 线性范围：3-61.2μmol/L 分析灵敏度：浓度为 30μmol/L 时，吸光度差值应不小于0.0560。</p> <p>4、数量：2盒 5、单价限价：475.48元 6、总价限价：950.95元</p> |
| 13 | <p>1、产品名称：糖化血红蛋白（HbA1c）测定试剂盒（酶法）</p> <p>2、规格型号：30ml*2</p> <p>3、技术参数：主要用途：用于体外定量检测人全血中的糖化血红蛋白 标本类型：全血 检测方法学：酶法 线性范围： 3.3-16.6%（NGSP值） 分析灵敏度：HbA1c 10μmol/L时吸光度为0.050-0.100 Hb 100μmol/L时吸光度为0.10-0.300</p> <p>4、数量：5盒 5、单价限价：2143.30元 6、总价限价：10716.50元</p> |

| | |
|----|--|
| 14 | <p>1、产品名称：糖化血红蛋白（HbA1c）测定试剂盒（酶法）</p> <p>2、规格型号：10ml*2</p> <p>3、技术参数：主要用途：用于体外定量检测人全血中的糖化血红蛋白 标本类型：全血 检测方法学：酶法 线性范围：3.3-16.6%（NGSP值） 分析灵敏度：HbA1c 10μmol/L时吸光度为0.050-0.100 Hb 100μmol/L时吸光度为0.10-0.300</p> <p>4、数量：6盒</p> <p>5、单价限价：4286.80元</p> <p>6、总价限价：25720.80元</p> |
| 15 | <p>1、产品名称：糖化血红蛋白（HbA1c）测定试剂盒（酶法）</p> <p>2、规格型号：200ml</p> <p>3、技术参数：主要用途：用于体外定量检测人全血中的糖化血红蛋白 标本类型：全血 检测方法学：酶法</p> <p>4、数量：2盒</p> <p>5、单价限价：1063.10元</p> <p>6、总价限价：2126.20元</p> |
| 16 | <p>1、产品名称：比色杯清洗液7</p> <p>2、规格型号：2L</p> <p>3、数量：13盒</p> <p>4、单价限价：1007.19元</p> <p>5、总价限价：13093.47元</p> |
| 17 | <p>1、产品名称：比色杯调理液EX</p> <p>2、规格型号：2L</p> <p>3、数量：6盒</p> <p>4、单价限价：1316.80元</p> <p>5、总价限价：7900.77元</p> |
| 18 | <p>1、产品名称：样本稀释液</p> <p>2、规格型号：2L</p> <p>3、技术参数：用于对待测样本进行稀释，以便于使用仪器对待测物进行检测。其本身并不直接参与检测。</p> <p>4、数量：8盒</p> <p>5、单价限价：2277.91元</p> <p>6、总价限价：18223.28元</p> |

| | |
|----|--|
| 19 | <p>1、产品名称：电解质内部标准液</p> <p>2、规格型号：200ml</p> <p>3、技术参数：主要用途：用于检测血清、血浆、尿液中的钠离子、钾离子及氯离子浓度时的校准</p> <p>4、数量：4袋</p> <p>5、单价限价:1114.64元</p> <p>6、总价限价：4458.54元</p> |
| 20 | <p>1、产品名称：灯泡冷却剂</p> <p>2、规格型号：400ml</p> <p>3、数量：1瓶</p> <p>4、单价限价:1317.65元</p> <p>5、总价限价：1317.65元</p> |
| 21 | <p>1、产品名称：朗道生化质控（病理水平）</p> <p>2、规格型号：20*5ml</p> <p>3、数量：6瓶</p> <p>4、单价限价:161.50元</p> <p>5、总价限价：969.00元</p> |
| 22 | <p>1、产品名称：朗道生化质控（生理水平）</p> <p>2、规格型号：20*5ml</p> <p>3、数量：1瓶</p> <p>4、单价限价:161.50元</p> <p>5、总价限价：161.50元</p> |
| 23 | <p>1、产品名称：ZN</p> <p>2、规格型号：R1:2*60ml R2:2*15ml</p> <p>3、数量：3瓶</p> <p>4、单价限价:883.50元</p> <p>5、总价限价：2650.50元</p> |
| 24 | <p>1、产品名称：血细胞分析用稀释液</p> <p>2、规格型号：20L</p> <p>3、技术参数：用于测定红细胞和血小板的数目和大小的试剂，使用流体聚焦法（DC检测）测定</p> <p>4、数量：1桶</p> <p>5、单价限价:389.50元</p> <p>6、总价限价：389.50元</p> |

| | |
|----|---|
| 25 | <p>1、产品名称：血细胞分析用溶血剂</p> <p>2、规格型号：WDF 4L*2</p> <p>3、技术参数：Lysercell WDF是与Fluorocell WDF配合使用的试剂制品 使红细胞溶血 可测定嗜中性粒细胞、淋巴细胞、单核细胞和嗜酸性粒细胞的数目和比率</p> <p>4、数量：1箱</p> <p>5、单价限价:2907.00元</p> <p>6、总价限价：2907.00元</p> |
| 26 | <p>1、产品名称：血细胞分析用溶血剂</p> <p>2、规格型号：WNR 4L*2</p> <p>3、技术参数：Lysercell WDF是与Fluorocell WDF配合使用的试剂制品 通过Lysercell WNR使红细胞溶血，并通过Lysercell WNR和Fluorocell WNR辨别白血细胞（嗜碱细胞以外）、嗜碱细胞及有核红细胞 可测定白细胞数、嗜碱性粒细胞数、嗜碱细胞比率、有核红细胞数及有核红细胞比率</p> <p>4、数量：1箱</p> <p>5、单价限价:3591.00元</p> <p>6、总价限价：3591.00元</p> |
| 27 | <p>1、产品名称：血细胞分析用溶血剂</p> <p>2、规格型号：SLS 1.5L*2</p> <p>3、技术参数：用于自动测定血液中血红蛋白浓度的试剂</p> <p>4、数量：1箱</p> <p>5、单价限价:2351.25元</p> <p>6、总价限价：2351.25元</p> |
| 28 | <p>1、产品名称：血细胞分析用染色液</p> <p>2、规格型号：WDF 42m*2</p> <p>3、技术参数：用于在稀释并溶血的血样中使白血细胞染色</p> <p>4、数量：3盒</p> <p>5、单价限价:7267.50元</p> <p>6、总价限价：21802.50元</p> |
| 29 | <p>1、产品名称：血细胞分析用染色液</p> <p>2、规格型号：WNR 82m*2</p> <p>3、技术参数：用于在稀释并溶血的血样中使有核细胞染色</p> <p>4、数量：2盒</p> <p>5、单价限价 :7438. 50元</p> <p>6、总价限价：14877. 00元</p> |

| | |
|----|---|
| 30 | <p>1、产品名称：血细胞分析用染色液</p> <p>2、规格型号：M-60FN 48m*1</p> <p>3、技术参数：用于对血细胞进行染色，从而观察其形态与结构，以便于血液分析仪器进行血细胞分类计数。</p> <p>广泛应用于临床血液系统疾病、局部或全身感染以及非感染性疾病的诊断、辅助诊断、鉴别诊断以及治疗过程监控和疗效判断等。</p> <p>4、数量：2盒</p> <p>5、单价限价 :8265.00元</p> <p>6、总价限价：16530.00元</p> |
| 31 | <p>1、产品名称：血细胞分析用染色液</p> <p>2、规格型号：M-60FD 48mL*1</p> <p>3、技术参数：用于对血细胞进行染色，从而观察其形态与结构，以便于血液分析仪器进行血细胞分类计数。</p> <p>广泛应用于临床血液系统疾病、局部或全身感染以及非感染性疾病的诊断、辅助诊断、鉴别诊断以及治疗过程监控和疗效判断等。</p> <p>4、数量：3盒</p> <p>5、单价限价 :4227.50元</p> <p>6、总价限价：12682.50元</p> |
| 32 | <p>1、产品名称：血细胞分析用稀释液</p> <p>2、规格型号：DS 20L*1</p> <p>3、技术参数：用于血细胞分析前，样本的稀释，制备细胞悬液。</p> <p>4、数量：6箱</p> <p>5、单价限价 :342.00元</p> <p>6、总价限价：2052.00元</p> |
| 33 | <p>1、产品名称：血细胞分析用溶血剂</p> <p>2、规格型号：M-60LH 1L*4</p> <p>3、技术参数：用于血细胞分析前破坏红细胞、溶出血红蛋白，从而便于血红蛋白定量测定。</p> <p>广泛应用于临床血液系统疾病、局部或全身感染以及非感染性疾病的诊断，辅助诊断、鉴别诊断以及治疗过程监控和疗效判断等。</p> <p>4、数量：1箱</p> <p>5、单价限价 :5415.00元</p> <p>6、总价限价：5415.00元</p> |
| 34 | <p>1、产品名称：血细胞分析用溶血剂</p> <p>2、规格型号：M-60LN 4L*1</p> <p>3、技术参数：用于血细胞分析前破坏红细胞、维持所需分析细胞的形态，从而便于细胞分类计数</p> <p>广泛应用于临床血液系统疾病、局部或全身感染以及非感染性疾病的诊断，辅助诊断、鉴别诊断以及治疗过程监控和疗效判断等。</p> <p>4、数量：5箱</p> <p>5、单价限价：2318.00元</p> <p>6、总价限价：11590.00元</p> |

| | |
|----|---|
| 35 | <p>1、产品名称：血细胞分析用溶血剂</p> <p>2、规格型号：M-60LD 4L*1</p> <p>3、技术参数：用于血细胞分析前破坏红细胞、维持所需分析细胞的形态，从而便于细胞分类计数 广泛应用于临床血液系统疾病、局部或全身感染以及非感染性疾病的诊断，辅助诊断、鉴别诊断以及治疗过程监控和疗效判断等。</p> <p>4、数量：2箱</p> <p>5、单价限价：3800.00元</p> <p>6、总价限价：7600.00元</p> |
| 36 | <p>1、产品名称：探头清洁液</p> <p>2、规格型号：50ml/瓶</p> <p>3、技术参数：用于定期定期清洁仪器</p> <p>4、数量：19箱</p> <p>5、单价限价：114.00元</p> <p>6、总价限价：2166.00元</p> |
| 37 | <p>1、产品名称：清洗液</p> <p>2、规格型号：URIT D15 试剂A:5L,试剂B:500ml</p> <p>3、技术参数：清洗液为透明液体，不得有沉淀、颗粒或絮状物 PH值：试剂A在（25±1）℃时的PH应为7.60±0.3，试剂B在（25±1）℃时的PH应为9.00±0.3 1PH值的批间差应符合：试剂A PH≤0.50；试剂B：PH≤0.50 适用于优利特URIT-1000Plus/URIT-1200/URIT-1280尿液有形成分分析仪</p> <p>4、数量：1箱</p> <p>5、单价限价：3800.00元</p> <p>6、总价限价：3800.00元</p> |
| 38 | <p>1、产品名称：清洗液</p> <p>2、规格型号：URIT D21N 500ml</p> <p>3、技术参数：在温度（25±1.0）℃条件下，清洗液PH标示值为8.6±2.5 清洗液为透明液体，不得有沉淀、颗粒或絮状物 避免阳光直射，于50℃以下保存；有效期为24个月，开瓶有效期为90天。 本清洗液只能与URIT系列全自动尿液分析仪配套使用</p> <p>4、数量：2盒</p> <p>5、单价限价：598.50元</p> <p>6、总价限价：1197.00元</p> |

| | |
|----|---|
| 39 | <p>1、产品名称：清洗液</p> <p>2、规格型号：URIT D14</p> <p>3、技术参数：PH值：试剂A在（25±1）℃时的PH应为7.60±0.3 试剂B在（25±1）℃时的PH应为9.00±0.3</p> <p>清洗液为透明液体，不得有沉淀、颗粒或絮状物</p> <p>使用尿液有形成分分析仪测定时，测量结果总微粒数应为0</p> <p>适用于优利特URIT-1000Plus/URIT-1200/URIT-1280尿液有形成分分析仪</p> <p>4、数量：2盒</p> <p>5、单价限价：665.00元</p> <p>6、总价限价：1330.00元</p> |
| 40 | <p>1、产品名称：尿试纸条</p> <p>2、规格型号：URIT 11F 100条/筒*10</p> <p>3、技术参数：可检测尿液中白细胞、酮体、亚硝酸盐、尿胆原、胆红素、蛋白质、葡萄糖、尿比重、酸碱度、隐血、维生素C、肌酐、微量白蛋白十三项化学指标进行半定量测定。</p> <p>2℃~30℃干燥处避光保存，有效期为18个月</p> <p>适用于URIT-1500/1600</p> <p>4、数量：54桶</p> <p>5、单价限价：171.00元</p> <p>6、总价限价：9234.00元</p> |
| 41 | <p>1、产品名称：清洗液</p> <p>2、规格型号：100ml</p> <p>3、数量：1盒</p> <p>4、单价限价：665.00元</p> <p>5、总价限价：665.00元</p> |
| 42 | <p>1、产品名称：尿干化学质控</p> <p>2、规格型号：8ml*3</p> <p>3、数量：1盒</p> <p>4、单价限价：266.00元</p> <p>5、总价限价：266.00元</p> |
| 43 | <p>1、产品名称：血常规质控</p> <p>2、规格型号：3ml</p> <p>3、数量：2盒</p> <p>4、单价限价：2090.00元</p> <p>5、总价限价：4180.00元</p> |

| | |
|----|---|
| | <p>1、产品名称：清洗液</p> <p>2、规格型号：4ml*20</p> <p>3、技术参数：主要用途：用于检测过程中反应体系的清洗，以便于对待测物质进行体外检测 检验原理：清洗液用于防止反应仓、废液仓、探针、穿刺针、吸液管道中蛋白质的沉淀。 主要成份：次氯酸钠、氢氧化钠。 储存在2°C-35°C条件下，储存期为2年；2.开瓶后在15°C-30°C条件下使用，使用有效期为60天。 无沉淀、颗粒或絮状物的液体。</p> <p>4、数量：1盒</p> <p>5、单价限价：2375.00元</p> <p>6、总价限价：2375.00元</p>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

合同包3（三包（检验试剂））

1.主要商务要求

| | |
|---------|---|
| 标的提供的时间 |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一年，按采购人需求分期供货直至所有货品供货完毕。 |
| 标的提供的地点 | 黑龙江省绥化市绥棱县人民医院 |
| 投标有效期 |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
| 付款方式 | 1期：支付比例100%，按甲方需求分期送货，按每期实际送货量进行每期付款 |
| 验收要求 | 1期：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符合合同约定条款，达到国家相关行业标准 |
| 履约保证金 | 不收取 |
| 合同履行期限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
| 其他 | <p>其他要求：1、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有关规定,保证做到经销的合法性。2、保证自觉遵守医院相关规定,中标投标人所提供的医疗产品的包装、标识、标签、合格证、说明书等符合国家和行业的有关规定，并按医院要求提供详细的产品资料；供应商保证所供医用耗材相关资质证照齐备、有效并符合《国家医疗器械管理条例》。3、交货时间、地点、方式：3.1供应商接到医院提供的采购计划后，须在医院指定的时间内按计划送货到医院指定地点，需要冷链运输的化学试剂，乙方需提供冷链运输的相关资质，满足运输中所需的温度条件，在甲方规定时间内完成配送，保证验收标准。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3.2送货时做到：货物清单、发票、产品合格证、产品注册证、该批次检验报告同行，并有责任配合库管员做好入库验货工作，核对货物与计划相符、货物与票据相符，有问题要及时调整或换货。4、如与国家政策法规相违背（例如执行国家带量采购政策等）；如因采购人更换设备等，原合同终止。5、由于系统原因供应商无法在投标客户端软件中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分项报价表，请供应商按照附件表格（分项报价表）自行编辑分项报价表，编入投标文件中，如未提供视为投标无效。6、供应商需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响应文件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注:请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的格式和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按要求签字盖章，特此提示。</p>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 序号 | 核心产品 (“△”) | 品目名称 | 标的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分项预算单价 (元) | 分项预算总价 (元) | 所属行业 | 招标技术要求 |
|----|------------|--------|------|----|------|------------|------------|------|--------|
| 1 | | 其他医疗设备 | 检验试剂 | 批 | 1.00 | 335,580.38 | 335,580.38 | 工业 | 详见附表一 |

附表一：检验试剂 是否进口：否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 1 | <p>1、产品名称：乙肝五项检测卡（胶体金法）</p> <p>2、规格型号：25人份</p> <p>3、技术参数：剂型:卡型 样本:血清、血浆 方法学:胶体金免疫层析法 检验原理:夹心法+竞争法 储存条件:2-30度，密封干燥 有效期:24个月 标本加样量:60u1/孔*5孔 结果观察:20-30分钟</p> <p>4、数量：2盒</p> <p>5、单价限价：112.10元</p> <p>6、总价限价：224.20元</p> |
| | 2 | <p>1、产品名称：丙型肝炎病毒抗体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p> <p>2、规格型号：卡型 40人份/盒</p> <p>3、技术参数：剂型:条型、卡型 样本:血清、血浆 方法学:胶体金免疫层析法 检验原理:间接法 储存条件:2-30度，密封干燥 有效期:24个月 标本加样量:10ul 结果观察:15 分钟</p> <p>4、数量：14盒</p> <p>5、单价限价：405.65元</p> <p>6、总价限价：5679.10元</p> |

| | |
|---|---|
| 3 | <p>1、产品名称：人类免疫缺陷病毒抗体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p> <p>2、规格型号：卡型 50人份/盒</p> <p>3、技术参数：剂型:条型、卡型 样本:全血/血清/血浆 方法学:胶体金免疫层析法 检验原理:夹心法 储存条件:2-30度，密封干燥 有效期:24个月 标本加样量:60ul 结果观察:1-30 分钟</p> <p>4、数量：1盒</p> <p>5、单价限价：403.75元</p> <p>6、总价限价：403.75元</p> |
| 4 | <p>1、产品名称：梅毒螺旋体抗体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p> <p>2、规格型号：卡型：40人份/盒</p> <p>3、技术参数：剂型：条型、卡型 样本：血清、血浆 方法学：胶体金免疫层析法 检验原理：夹心法 储存条件：2-30度，密封干燥 有效期:24个月 标本加样量：100ul 结果观察：20±2分钟</p> <p>4、数量：10盒</p> <p>5、单价限价: 275.50元</p> <p>6、总价限价：2755.00元</p> |
| 5 | <p>1、产品名称：乙型肝炎病毒表面抗原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p> <p>2、规格型号：100人份/盒</p> <p>3、技术参数：方法原理：免疫层析（胶体金法） 组成成分：检测试剂：包被用抗 HBsAg 抗体、标记用抗HBsAg 抗体、羊抗鼠抗体、硝酸纤维素膜、聚酯纤维素膜；一次性塑料吸管；使用说明书 储存温度：4—30℃ 测试样品：人血清/血浆 检测内容：定性检测人血清/血浆样本中的乙型肝炎病毒表面抗原（HBsAg） 出结果时间：15-30分钟 产品效期：24个月</p> <p>4、数量：34盒</p> <p>5、单价限价：123.50元</p> <p>6、总价限价：4199.00元</p> |

| | |
|---|---|
| 6 | <p>1、产品名称：肺炎衣原体IgM抗体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p> <p>2、规格型号：40人份/盒</p> <p>3、技术参数：方法学：胶体金渗滤法 检测病毒类型：肺炎衣原体IgM抗体 检测样本：静脉血清 样本无需稀释 真正POCT检测，操作简便，不需借助特殊设备和仪器 操作用时≤3min 储存条件：2~8℃</p> <p>4、数量：135盒</p> <p>5、单价限价：399.00元</p> <p>6、总价限价：53865.00元</p> |
| 7 | <p>1、产品名称：肺炎衣原体IgG抗体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p> <p>2、规格型号：40人份/盒</p> <p>3、技术参数：方法学：胶体金渗滤法 检测病毒类型：肺炎衣原体IgG抗体 检测样本：静脉血清 样本无需稀释 真正POCT检测，操作简便，不需借助特殊设备和仪器 操作用时≤3min 储存条件：2~8℃</p> <p>4、数量：124盒</p> <p>5、单价限价：361.00元</p> <p>6、总价限价：44764.00元</p> |
| 8 | <p>1、产品名称：肺炎支原体IgG抗体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p> <p>2、规格型号：40人份/盒</p> <p>3、技术参数：方法学：胶体金渗滤法 检测病毒类型：肺炎支原体IgG抗体 检测样本：静脉血清 样本无需稀释，用量≤50ul 真正POCT检测，操作简便，不需借助特殊设备和仪器 操作用时≤3min 储存条件：2~8℃ 有效期≥10个月</p> <p>4、数量：107盒</p> <p>5、单价限价：399.00元</p> <p>6、总价限价：42733.00元</p> |

| | |
|----|---|
| 9 | <p>1、产品名称：肺炎支原体IgM抗体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p> <p>2、规格型号：40人份/盒</p> <p>3、技术参数：方法学：胶体金渗滤法</p> <p> 检测病毒类型：肺炎支原体IgM抗体</p> <p> 检测样本：静脉血清</p> <p> 样本无需稀释，用量≤50ul</p> <p> 真正POCT检测，操作简便，不需借助特殊设备和仪器</p> <p> 操作用时≤3min</p> <p> 储存条件：2~8℃</p> <p> 有效期≥10个月</p> <p>4、数量：112盒</p> <p>5、单价限价：361.00元</p> <p>6、总价限价：40396.00元</p> |
| 10 | <p>1、产品名称：胃幽门螺杆菌IgG抗体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p> <p>2、规格型号：40人份/盒</p> <p>3、技术参数：方法学：胶体金渗滤法</p> <p> 检测病毒类型：胃幽门螺杆菌IgG抗体</p> <p> 检测样本：静脉血清</p> <p> 样本无需稀释，用量≤50ul</p> <p> 真正POCT检测，操作简便，不需借助特殊设备和仪器</p> <p> 操作用时≤3min</p> <p> 储存条件：2~8℃</p> <p> 有效期≥10个月</p> <p>4、数量：6盒</p> <p>5、单价限价：332.50元</p> <p>6、总价限价：1895.00元</p> |
| 11 | <p>1、产品名称：柯萨奇病毒A16型抗体IgM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p> <p>2、规格型号：20人份</p> <p>3、技术参数：用途：体外定性检测人血清、血浆、全血中柯萨奇病毒A16型抗体IgM</p> <p> 标本类型：血清、血浆、全血</p> <p> 检测原理：间接法</p> <p> 检测时间：20分钟</p> <p> 储存及稳定性：储存在2℃~30℃，有效期12个月</p> <p> 试剂处理：即用型，无需处理</p> <p>4、数量：5盒</p> <p>5、单价限价：307.80元</p> <p>6、总价限价：1539.00元</p> |

| | |
|----|---|
| 12 | <p>1、产品名称：汉坦病毒抗体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p> <p>2、规格型号：20人份</p> <p>3、技术参数：检测方法：胶体金免疫层析法 检测样本：血清、血浆 最低检测限：检测汉坦病毒抗体IgG弱阳性和汉坦病毒抗体IgM弱阳性质控血清，20分钟内检出</p> <p>实验时间：20分钟读取结果</p> <p>有效期：18个月</p> <p>4、数量：1盒</p> <p>5、单价限价：418.00元</p> <p>6、总价限价：418.00元</p> |
| 13 | <p>1、产品名称：全量程C反应蛋白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p> <p>2、规格型号：25人份/盒</p> <p>3、技术参数：产品用途:本检测试剂盒用于临床体外定量检测人血清、血浆或全血中C反应蛋白的含量。 检测范围:0.50mg/L~200.00mg/L 重复性:CV≤10%;批间差:CV≤15%。 试剂方法学:胶体金法 样本类型:血清、血浆、全血 检测前样本必须恢复至室温。冷冻保存的样本需完全融化、复温混合均匀后方可使用，切忌反复冻融。 试剂盒于4~30℃，铝箔袋密封状态下存放，有效期为18个月;铝箔袋拆封后，有效期为1小时。</p> <p>4、数量：198盒</p> <p>5、单价限价：190.00元</p> <p>6、总价限价：37620.00元</p> |
| 14 | <p>1、产品名称：微量白蛋白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p> <p>2、规格型号：25人份/盒</p> <p>3、技术参数：产品用途:本检测试剂盒用于体外定量检测人尿液中微量白蛋白（mAlb）的含量。 检测范围：10.0g/L~200.0mg/L 重复性:CV≤10%;批间差:CV≤15%。 试剂方法学:胶体金法 样本类型：尿液 临床样本采集后，须在4小时之内完成检测。 尿液样本采集后在2~8℃条件下保存，建议在2天内检测，避免长时间保存。尿液样本不得冻存。检测前样本必须恢复至室温。 试剂盒于4~30℃，铝箔袋密封状态下存放，有效期为18个月；铝箔袋拆封后，有效期为1小时。</p> <p>4、数量：111盒</p> <p>5、单价限价：324.90元</p> <p>6、总价限价：36064.00元</p> |

| | |
|----|--|
| 15 | <p>1、产品名称：尿妊娠试纸条</p> <p>2、规格型号：100T</p> <p>3、数量：1盒</p> <p>4、单价限价：85.50元</p> <p>5、总价限价：85.50元</p> |
| 16 | <p>1、产品名称：安稳血糖条</p> <p>2、规格型号：50条</p> <p>3、数量：3盒</p> <p>4、单价限价：98.8元</p> <p>5、总价限价：296.4元</p> |
| 17 | <p>1、产品名称：人ABO血型反定型用红细胞试剂盒</p> <p>2、规格型号：3*10ml</p> <p>3、技术参数：外观：红细胞应为鲜红色无凝块的红细胞悬液。静置分层后，上清液呈透明状态，无溶血</p> <p>特异性试验：A1细胞与抗A试剂发生凝集反应</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A1细胞与抗B试剂不发生凝集反应</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B细胞与抗A试剂不发生凝集反应</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B细胞与抗B试剂发生凝集反应</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O细胞与抗A试剂不发生凝集反应</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O细胞与抗B试剂不发生凝集反应</p> <p>抗原性鉴定：A1细胞与抗A试剂发生凝集，最高稀释度1:256</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B细胞与抗B试剂发生凝集，最高稀释度1:128</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O细胞与抗H试剂发生凝集，最高稀释度1:32</p> <p>溶血率：A1细胞≤3.0%</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B细胞≤3.0%</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O细胞≤3.0%</p> <p>稳定性试验：37℃放置42小时不出现溶血</p> <p>4、数量：111盒</p> <p>5、单价限价：124.00元</p> <p>6、总价限价：124.00元</p> |

| | |
|----|--|
| 18 | <p>1、产品名称：抗体筛选红细胞试剂盒</p> <p>2、规格型号：5ml/支*3</p> <p>3、技术参数：外观：红细胞应为鲜红色无凝块的红细胞悬液。 静置分层后，上清液呈透明状态，无溶血 特异性试验：抗体筛选红细胞须表达下列抗原：D, C, c, E, e, Jka, Jkb, M, N, S, s, Fya, Lea, Leb, P1。 I号、II号、III号抗体筛选细胞所表达的抗原与随试剂提供的红细胞抗原格局表所标示的抗原一致。</p> <p>溶血率：A1细胞≤5.0% B细胞≤5.0% O细胞≤5.0%</p> <p>稳定性试验：37℃放置42小时不出现溶血</p> <p>4、数量：1盒</p> <p>5、单价限价：176.00元</p> <p>6、总价限价：176.00元</p> |
| 19 | <p>1、产品名称：凝聚胺介质试剂</p> <p>2、规格型号：150测试/盒</p> <p>3、技术参数：用途：作为介质辅助用于完全抗体及不完全抗体的临床选检测↓及辅助用于临床交叉配血实验。 储存条件及有效期2℃~25℃保存，有效期二年。 样本要求：1、新鲜血清、含EDTA抗凝血浆、3%~ 5%的红细胞悬液。2、不能使用溶血标本及含枸橼酸钠、肝素抗凝血浆标本。 准确度：1、IgM抗A或抗B与A型或B型红细胞反应，重复3次，结果均为阳性且凝集强度一致;与B型或A型红细胞反应，重复3次，结果均为阴性。 2、IgG 抗 D抗体与 阳性红细胞反应，重复 3 次，结果均为阳性且凝集强度一致;与 D 阴性红细胞反应，重复3次，结果均为阴性。 检验限度：1、IgM 抗 A 或抗 B 抗体(效价>128)等比稀释至 9支管，分别与 A 型或 B 型红细胞反应，结果呈阳性(包括弱阳性±)的管子不少于7支。 2、IgG 抗 D 抗体(效价>128)等比稀释至9 支管，分别与 RhD,阳性红细胞反应，结果呈阳性(包括弱阳性±)的管子不少于7 支。 重复性：1、按检验限度，同一批试剂等比稀释梯度两组间的阳性管数差值应不大于2支。 2、按检验限度，三批试剂间的等比稀释梯度之间的阳性管数差值应不大于2支。</p> <p>4、数量：3盒</p> <p>5、单价限价：380.00元</p> <p>6、总价限价：1140.00元</p> |

| | |
|----|---|
| 20 | <p>1、产品名称：抗人球蛋白检测卡（IgG+C3d）（微柱凝胶法）</p> <p>2、规格型号：8孔/卡</p> <p>3、技术参数：用途:用于直接抗人球蛋白试验和间接抗人球蛋白试验，主要用于不规则抗体筛查、交叉配血、抗体致敏红细胞的检测(新生儿溶血病)等</p> <p> 检测方法:微柱凝胶法</p> <p> 卡的大小:≤74x55 mm</p> <p> 每卡柱数:≥8柱</p> <p> 反应腔:反应腔底部有挡板造型，样本试剂不易滑落，有利于抗原抗体充分反应</p> <p> 柱底部:UV型底部结构，易分辨出阴性和弱阳结果</p> <p> 介质:葡聚糖凝胶，凝胶颗粒 20~50um</p> <p> 样本用量:50μL/孔</p> <p> 广谱检测卡:可同时检测出 Igl1、IgG 抗体及 c3d 补体，一卡多用，可用于直接抗人球蛋白试验、间接抗人球蛋白试验及交叉配血试验</p> <p> 检测规格:>8人份/卡，直接抗人球蛋白试验</p> <p> ≥2人份/卡，不规则抗体筛查</p> <p> 4人份/卡，交叉配血</p> <p> 储存条件:2~25℃避光竖立保存</p> <p> 有效期:12个月</p> <p> 适用仪器:血卡专用离心机、血卡专用孵育器</p> <p>4、数量：18卡</p> <p>5、单价限价：33.25元</p> <p>6、总价限价：598.50元</p> |
| 21 | <p>1、产品名称：清洗液</p> <p>2、规格型号：50ml</p> <p>3、技术参数： 主要用途：用于全自动凝血分析仪的管路清洗</p> <p> 储存及稳定性：2-30℃，2年</p> <p>4、数量：9盒</p> <p>5、单价限价：266.00元</p> <p>6、总价限价：2394.00元</p> |
| 22 | <p>1、产品名称：凝血酶时间（TT）测定试剂盒（液体型）（凝固法）</p> <p>2、规格型号：10*4.0ml</p> <p>3、技术参数：主要用途：供医疗机构用于体外人血浆中凝血酶时间测定，用于辅助诊断</p> <p> 标本类型：血清、血浆</p> <p> 检测原理：凝固法</p> <p> 检测时间：总体检测时间<60分钟</p> <p> 储存及稳定性：2-8℃，12个月</p> <p> 试剂处理：即用型，无需处理</p> <p>4、数量：4盒</p> <p>5、单价限价：403.75元</p> <p>6、总价限价：1817.00元</p> |

| | |
|----|--|
| 23 | <p>1、产品名称：纤维蛋白原（FIB）测定试剂盒（液体型）（凝固法）</p> <p>2、规格型号：6*2.0ml</p> <p>3、技术参数：主要用途：供医疗机构用于体外人血浆中纤维蛋白原含量测定，用于辅助诊断 标本类型：血清、血浆 检测原理：凝固法 检测时间：总体检测时间<60分钟 储存及稳定性：2-8℃，12个月 试剂处理：即用型，无需处理</p> <p>4、数量：8盒</p> <p>5、单价限价：726.75元</p> <p>6、总价限价：5451.00元</p> |
| 24 | <p>1、产品名称：活化部分凝血活酶时间（APTT）测定试剂盒(鞣花酸)（凝固法）</p> <p>2、规格型号：10*5.0ml</p> <p>3、技术参数：主要用途：供医疗机构用于体外人血浆中活化部分凝血活酶时间测定，用于辅助诊断 标本类型：血清、血浆 检测原理：凝固法 检测时间：总体检测时间<60分钟 储存及稳定性：2-8℃，12个月 试剂处理：即用型，无需处理</p> <p>4、数量：2盒</p> <p>5、单价限价：579.50元</p> <p>6、总价限价：1159.00元</p> |
| 25 | <p>1、产品名称：凝血酶原时间（PT）测定试剂盒（液体型）（凝固法）</p> <p>2、规格型号：10*4.0ml</p> <p>3、技术参数：主要用途：供医疗机构用于体外人血浆中凝血酶原时间测定，用于辅助诊断 标本类型：血清、血浆 检测原理：凝固法 检测时间：总体检测时间<60分钟 储存及稳定性：2-8℃，12个月 试剂处理：即用型，无需处理</p> <p>4、数量：5盒</p> <p>5、单价限价：403.75元</p> <p>6、总价限价：1938.00元</p> |

| | |
|----|--|
| 26 | <p>1、产品名称：D-二聚体（D-Dimer）测定试剂盒（胶乳免疫比浊法）</p> <p>2、规格型号：R1:5*3mlR2:5*3ml</p> <p>3、技术参数：主要用途：供医疗机构用于体外定量人血浆样本中D-二聚体含量，用于辅助诊断 标本类型：血清、血浆 检测原理：胶乳免疫比浊法 检测时间：总体检测时间<60分钟 储存及稳定性：2-8℃，12个月 试剂处理：即用型，无需处理</p> <p>4、数量：10盒</p> <p>5、单价限价：3654.65元</p> <p>6、总价限价：38374.00元</p> |
| 27 | <p>1、产品名称：凝血非定值质控</p> <p>2、规格型号：10*1ml</p> <p>3、数量：1盒</p> <p>4、单价限价:617.50元</p> <p>5、总价限价：617.50元</p> |
| 28 | <p>1、产品名称：D-二聚体质控</p> <p>2、规格型号：10*0.5ml</p> <p>3、数量：2盒</p> <p>4、单价限价:617.50元</p> <p>5、总价限价：1235.00元</p> |
| 29 | <p>1、产品名称：RhD（IgM）血型定型试剂（单克隆抗体）</p> <p>2、规格型号：10ml每支</p> <p>3、技术参数：外观：无色透明 效价：与ccDeeO型红细胞凝集，效价1:256 亲和力：与ccDeeO型红细胞凝集，凝集时间6.47秒 与ccDeeO型红细胞凝集，凝块>1mm231.14秒 PH：7.10 蛋白质含量：6mg/ml 稳定性：37℃放置15天，特异性、效价、亲和力稳定。 有效期：24个月</p> <p>4、数量：6支</p> <p>5、单价限价：190.00元</p> <p>6、总价限价：1140.00元</p> |

| | |
|----|---|
| 30 | <p>1、产品名称：阴道炎五联检试剂盒</p> <p>2、规格型号：20人份/盒</p> <p>3、技术参数：外检测项目:乳酸杆菌 滴虫阴道炎 细菌性阴道病 白细胞 / 清洁度 念珠菌外阴阴道炎 检测指标：·过氧化氢浓度检测·白细胞酯酶活性检测·唾液酸苷酶 活性检测·脯氨酸氨基肽酶活性检测·乙酰氨基葡萄糖苷酶活性检测 联检原理：通过与酶的特异性底物发生特异性显色反应的干化学酶法 一卡网尽白带常规镜检项目，无需镜检 干化学酶法，念珠菌、滴虫、BV、白细胞、乳酸杆菌都能查 蛋与自动化woMO联检分析仪完美结合，快速准确出检测报告</p> <p>4、数量：13盒</p> <p>5、单价限价：478.80元</p> <p>6、总价限价：6224.40元</p> |
| 31 | <p>1、产品名称：便隐血（FOB）检测试剂（胶体金法）</p> <p>2、规格型号：50人份/盒</p> <p>3、技术参数：方法原理:免疫层析(胶体金法) 组成成分;试剂的主要原材料包括包被用抗人血红蛋白抗体、标记用抗人血红蛋白抗体、羊抗鼠多克隆抗体、硝酸纤维素膜、聚酯纤维素膜;样品收集管含稀释液(仅包含在条型单人份25人份，条型筒装50人份，条型筒装25人份，板型单人份 25人份);使用说明书。 包装方式:每人份单独包装 测试样品:粪便 检测内容:定性检测粪便中微量的人血红蛋白，用于消化道出血的早期诊断 出结果时间:5-10分钟 产品效期:24个月 产品性能指标:灵敏度和特异性:本试剂检测粪便样本中人血红蛋白，灵敏度可↓达到 100 ng/mL。</p> <p>4、数量：3盒</p> <p>5、单价限价：85.50元</p> <p>6、总价限价：256.50元</p>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

合同包4（四包（消毒用品））

1.主要商务要求

| | |
|---------|--------------------------------------|
| 标的提供的时间 |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一年，按采购人需求分期供货直至所有货品供货完毕。 |
| 标的提供的地点 | 黑龙江省绥化市绥棱县人民医院 |
| 投标有效期 |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
| 付款方式 | 1期：支付比例100%，按甲方需求分期送货，按每期实际送货量进行每期付款 |
| 验收要求 | 1期：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符合合同约定条款，达到国家相关行业标准 |
| 履约保证金 | 不收取 |
| 合同履行期限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

| | |
|----|---|
| 其他 | <p>其他要求：1、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有关规定,保证做到经销的合法性。2、保证自觉遵守医院相关规定,中标投标人所提供的医疗产品的包装、标识、标签、合格证、说明书等符合国家和行业的有关规定,并按医院要求提供详细的产品资料;供应商保证所供医用耗材相关资质证书齐备、有效并符合《国家医疗器械管理条例》。3、交货时间、地点、方式: 3.1供应商接到医院提供的采购计划后,须在医院指定的时间内按计划送货到医院指定地点,需要冷链运输的化学试剂,乙方需提供冷链运输的相关资质,满足运输中所需的温度条件,在甲方规定时间内完成配送,保证验收标准。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 3.2送货时做到:货物清单、发票、产品合格证、产品注册证、该批次检验报告同行,并有责任配合库管员做好入库验货工作,核对货物与计划相符、货物与票据相符,有问题要及时调整或换货。4、如与国家政策法规相违背(例如执行国家带量采购政策等);如因采购人更换设备等,原合同终止。5、由于系统原因供应商无法在投标客户端软件中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分项报价表,请供应商按照附件表格(分项报价表)自行编辑分项报价表,编入投标文件中,如未提供视为投标无效。6、供应商需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响应文件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注:请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的格式和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按要求签字盖章,特此提示。</p> |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 序号 | 核心产品 (“△”) | 品目名称 | 标的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分项预算单价 (元) | 分项预算总价 (元) | 所属行业 | 招标技术要求 |
|----|------------|--------|------|----|------|------------|------------|------|--------|
| 1 | | 其他医疗设备 | 消毒用品 | 批 | 1.00 | 89,046.35 | 89,046.35 | 工业 | 详见附表一 |

附表一：消毒用品 是否进口：否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 1 | 1、产品名称：过氧化氢低温等离子体灭菌过程指示标签 2、规格型号：LB25601 3、数量：1袋 4、单价限价:393.30元 5、总价限价：393.30元 |
| | 2 | 1、产品名称：过氧化氢低温等离子体灭菌1小时极速生物指示剂 2、规格型号：B5002 3、数量：81支 4、单价限价:61.75元 5、总价限价：5001.75元 |

| | |
|---|---|
| 3 | <p>1、产品名称：离子交换树脂再生剂</p> <p>2、规格型号：10kg/袋</p> <p>3、数量：270袋</p> <p>4、单价限价:40.85元</p> <p>5、总价限价：11029.50元</p> |
| 4 | <p>1、产品名称：血透机用50%柠檬酸消毒液</p> <p>2、规格型号：5L</p> <p>3、数量：8桶</p> <p>4、单价限价:333.93元</p> <p>5、总价限价：2671.40元</p> |
| 5 | <p>1、产品名称：血透机专用次氯酸钠消毒液</p> <p>2、规格型号：5L</p> <p>3、数量：20桶</p> <p>4、单价限价:162.45元</p> <p>5、总价限价：3249.00元</p> |
| 6 | <p>1、产品名称：中性多酶清洗剂</p> <p>2、规格型号：11025 2.5L</p> <p>3、数量：4桶</p> <p>4、单价限价:692.55元</p> <p>5、总价限价：2770.20元</p> |
| 7 | <p>1、产品名称：过氧化氢低温等离子体灭菌包装袋</p> <p>2、规格型号：200mm*100m平面</p> <p>3、数量：1卷</p> <p>4、单价限价:1377.50元</p> <p>5、总价限价：1377.50元</p> |
| 8 | <p>1、产品名称：压力蒸汽灭菌极速综合挑战包</p> <p>2、规格型号：CP1323</p> <p>3、数量：36个</p> <p>4、单价限价:124.45元</p> <p>5、总价限价：4480.20元</p> |
| 9 | <p>1、产品名称：B-D试验包</p> <p>2、规格型号：BY1342</p> <p>3、数量：84个</p> <p>4、单价限价:56.05元</p> <p>5、总价限价：4708.20元</p> |

| | |
|----|--|
| 10 | <p>1、产品名称：压力蒸汽灭菌化学测试包</p> <p>2、规格型号：PD1321</p> <p>3、数量：90个</p> <p>4、单价限价:40.85元</p> <p>5、总价限价：3676.50元</p> |
| 11 | <p>1、产品名称：医疗器械润滑防锈剂</p> <p>2、规格型号：21025</p> <p>3、数量：4桶</p> <p>4、单价限价:636.50元</p> <p>5、总价限价：2546.00元</p> |
| 12 | <p>1、产品名称：压力蒸汽灭菌封包胶粘带</p> <p>2、规格型号：TN19501</p> <p>3、数量：27卷</p> <p>4、单价限价:48.45元</p> <p>5、总价限价：1308.15元</p> |
| 13 | <p>1、产品名称：医疗器械速干型润滑防锈剂</p> <p>2、规格型号：500m1</p> <p>3、数量：3瓶</p> <p>4、单价限价:324.90元</p> <p>5、总价限价：974.70元</p> |
| 14 | <p>1、产品名称：低温等离子体灭菌器专用过氧化氢灭菌剂</p> <p>2、规格型号：100m1</p> <p>3、数量：5瓶</p> <p>4、单价限价:589.00元</p> <p>5、总价限价：2945.00元</p> |
| 15 | <p>1、产品名称：过氧化氢低温等离子体灭菌过程指示卡</p> <p>2、规格型号：IB0503</p> <p>3、数量：4盒</p> <p>4、单价限价:220.40元</p> <p>5、总价限价：881.60元</p> |
| 16 | <p>1、产品名称：安尔碘皮肤消毒剂</p> <p>2、规格型号：60m1</p> <p>3、数量：180瓶</p> <p>4、单价限价:4.75元</p> <p>5、总价限价：855.00元</p> |
| 17 | <p>1、产品名称：碘伏消毒液</p> <p>2、规格型号：500m1</p> <p>3、数量：450瓶</p> <p>4、单价限价:5.22元</p> <p>5、总价限价：2351.25元</p> |

| | |
|----|---|
| 18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产品名称：含氯消毒粉 2、规格型号：50g 3、数量：600袋 4、单价限价:2.38元 5、总价限价：1425.00元 |
| 19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产品名称：利器盒 2、规格型号：6.5L 3、数量：1800个 4、单价限价:7.60元 5、总价限价：13680.00元 |
| 20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产品名称：复方碘酒消毒液 2、规格型号：500ML 3、数量：12瓶 4、单价限价:14.25元 5、总价限价：171.00元 |
| 21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产品名称：消毒液 2、规格型号：75%/500ml 3、数量：198瓶 4、单价限价:7.12元 5、总价限价：1410.75元 |
| 22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产品名称：消毒液 2、规格型号：95%/500ml 3、数量：18瓶 4、单价限价:7.12元 5、总价限价：128.25元 |
| 23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产品名称：一次性医用消毒巾 2、规格型号：20片*60包 3、数量：54包 4、单价限价:9.50元 5、总价限价：513.00元 |
| 24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产品名称：免洗手消毒凝胶 2、规格型号：500ml 3、数量：45瓶 4、单价限价:20.90元 5、总价限价：940.50元 |
| 25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产品名称：天然皂液 2、规格型号：500ml 3、数量：338瓶 4、单价限价:14.25元 5、总价限价：4816.50元 |

| | |
|----|---|
| 26 | 1、产品名称：卫生湿巾 2、规格型号：80片/包 3、数量：11包 4、单价限价:39.90元 5、总价限价：438.90元 |
| 27 | 1、产品名称：白凡士林 2、规格型号：400ml 3、数量：3瓶 4、单价限价:11.40元 5、总价限价：34.20元 |
| 28 | 1、产品名称：3%过氧化氢消毒液 2、规格型号：500ml 3、数量：1803瓶 4、单价限价:2.85元 5、总价限价：5138.55元 |
| 29 | 1、产品名称：医用器械消毒液 2、规格型号：3L 3、数量：5桶 4、单价限价:318.25元 5、总价限价：1591.25元 |
| 30 | 1、产品名称：复合多酶清洗剂 2、规格型号：5L 3、数量：32桶 4、单价限价:235.60元 5、总价限价：7539.20元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

第五章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1）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以下简称《民法通则》）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2）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标准格式的《资格承诺函》。

3.信用记录查询

（1）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2）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资格审查时查询；

（3）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4.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5.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六章 评审

一、评审要求

1. 评标方法

一包（检验试剂）：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二包（检验试剂）：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三包（检验试剂）：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四包（消毒用品）：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2. 评标原则

2.1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 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2.3 合格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3. 评标委员会

3.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投标人的董事、监事,或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3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4. 澄清

4.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4.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3 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4.4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5.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不同投标人投标文件上传的项目内部识别码一致);

5.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5.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5.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5.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说明：在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投标

6.1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6.2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6.3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6.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6.5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

6.6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6.7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7.投标无效的情形

7.1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招标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8.废标的情形

8.1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以废标。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3家；（或参与竞争的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

(5) 法律、法规以及招标文件规定其他情形。

9.定标

9.1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对投标人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中标人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

10.其他说明事项

若出现供应商因在投标客户端中对应答点标记错误，导致评审专家无法进行正常查阅而否决供应商投标的情况发生时，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2.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合同包1（一包（检验试剂））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价格扣除比例 | 计算公式 |
|--|-----------------------|------|--------|--|
| 1 |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非联合体 | 20% |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时，给予价格扣除C1，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
|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 | | | |

合同包2（二包（检验试剂））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价格扣除比例 | 计算公式 |
|--|-----------------------|------|--------|--|
| 1 |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非联合体 | 20% |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时，给予价格扣除C1，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
|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 | | | |

合同包3（三包（检验试剂））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价格扣除比例 | 计算公式 |
|--|-----------------------|------|--------|--|
| 1 |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非联合体 | 20% |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时，给予价格扣除C1，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
|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 | | | |

合同包4（四包（消毒用品））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价格扣除比例 | 计算公式 |
|--|-----------------------|------|--------|--|
| 1 |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非联合体 | 20% |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时，给予价格扣除C1，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
|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 | | | |

3.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3.1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 （1）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 （2）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 （3）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 （4）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3.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3投标人属于小微企业的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投标人应当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投标人可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点击“小微企业名录”（<http://xwqy.gsxt.gov.cn/>）对投标人和核心设备制造商进行搜索、查询，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

3.4提供投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后附，不可修改），未提供、未盖章或填写内容与相关材料不符的不予价格扣除。

三、评审程序

1.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1.1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1.2符合性审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1.3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单位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报价审查

2.1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对于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4.核心产品同品牌审查

4.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按最终上传投标文件时间或技术指标或售后服务条款或业绩的优劣顺序排列确定进入评审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4.2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5.详细评审

综合评分法：分为投标报价评审、商务部分评审、技术部分评审（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详见后附表三详细评审表）

最低评标价法：无

6.汇总、排序

6.1综合评分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的优劣顺序排列确定，以上均相同的由采购人确定。

6.2最低评标价法：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进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的价格扣除后，对投标报价进行由低到高排序，确定价格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价格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确定，上述均相同的由采购人确定。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合同包1（一包（检验试剂））

| | |
|--------------------------------|--------------------------------------|
|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 |
|--------------------------------|--------------------------------------|

| | |
|--|--|
| <p>(二) 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规定的情形。</p> | <p>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p> |
| <p>(三) 承诺通过“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国裁判文书网”、“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等合法渠道，可查证在投标截止日期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p> | <p>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p> |
| <p>(四) 承诺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等合法渠道，可查证法定代表人和负责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p> | <p>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p> |
| <p>(五) 承诺通过合法渠道，事业单位或社会团体可查证不属于《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102号）第八条“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作为政府购买服务的购买主体和承接主体。”规定的情形。</p> | <p>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p> |
| <p>法定代表人授权书</p> | <p>提供标准格式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并按要求签字、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不提供）</p> |

| | |
|--------|---|
| 特定资格要求 | 所投产品属第二类医疗器械的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属第三类医疗器械的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代理商 作为供应商适用）；所投产品属第一类医疗器械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国外制造商除外）；所投产品属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国外制造商除外）；所投产品属第一类医疗器械的须提供医疗器械备案凭证；所投产品属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须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不属于医疗器械范围内的需提供安全评价报告或质量证明文件，上述材料提供复印件。 |
|--------|---|

合同包2（二包（检验试剂））

| | |
|--|--------------------------------------|
|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 |
| （二）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规定的情形。 | 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 |
| （三）承诺通过“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国裁判文书网”、“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等合法渠道，可查证在投标截止日期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 |
| （四）承诺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等合法渠道，可查证法定代表人和负责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 | 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 |

| | |
|--|--|
| <p>(五) 承诺通过合法渠道，事业单位或社会团体可查证不属于《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102号）第八条“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作为政府购买服务的购买主体和承接主体。”规定的情形。</p> | <p>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p> |
| <p>法定代表人授权书</p> | <p>提供标准格式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并按要求签字、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不提供）</p> |
| <p>特定资格要求</p> | <p>所投产品属第二类医疗器械的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属第三类医疗器械的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代理商 作为供应商适用）；所投产品属第一类医疗器械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国外制造商除外）；所投产品属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国外制造商除外）；所投产品属第一类医疗器械的须提供医疗器械备案凭证；所投产品属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须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不属于医疗器械范围内的需提供安全评价报告或质量证明文件，上述材料提供复印件。</p> |

合同包3（三包（检验试剂））

| | |
|--|---|
| <p>(一)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p> | <p>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p> |
| <p>(二) 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规定的情形。</p> | <p>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p> |

| | |
|---|---|
| <p>(三) 承诺通过“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国裁判文书网”、“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等合法渠道,可查证在投标截止日期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p> | <p>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p> |
| <p>(四) 承诺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等合法渠道,可查证法定代表人和负责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p> | <p>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p> |
| <p>(五) 承诺通过合法渠道,事业单位或社会团体可查证不属于《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102号)第八条“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作为政府购买服务的购买主体和承接主体。”规定的情形。</p> | <p>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p> |
| <p>法定代表人授权书</p> | <p>提供标准格式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并按要求签字、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不提供)</p> |
| <p>特定资格要求</p> | <p>所投产品属第二类医疗器械的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属第三类医疗器械的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代理商作为供应商适用);所投产品属第一类医疗器械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国外制造商除外);所投产品属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国外制造商除外);所投产品属第一类医疗器械的须提供医疗器械备案凭证;所投产品属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须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不属于医疗器械范围内的需提供安全评价报告或质量证明文件,上述材料提供复印件。</p> |

合同包4(四包(消毒用品))

| | |
|--|---|
| <p>(一)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p> | <p>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p> |
|--|---|

| | |
|--|--|
| <p>(二) 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规定的情形。</p> | <p>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p> |
| <p>(三) 承诺通过“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国裁判文书网”、“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等合法渠道，可查证在投标截止日期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p> | <p>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p> |
| <p>(四) 承诺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等合法渠道，可查证法定代表人和负责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p> | <p>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p> |
| <p>(五) 承诺通过合法渠道，事业单位或社会团体可查证不属于《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102号）第八条“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作为政府购买服务的购买主体和承接主体。”规定的情形。</p> | <p>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p> |
| <p>法定代表人授权书</p> | <p>提供标准格式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并按要求签字、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不提供）</p> |

| | |
|--------|--|
| 特定资格要求 | 所投产品属第二类医疗器械的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属第三类医疗器械的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代理商作为供应商适用）；所投产品属第一类医疗器械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国外制造商除外）；所投产品属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国外制造商除外）；所投产品属第一类医疗器械的须提供医疗器械备案凭证；所投产品属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须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不属于医疗器械范围内的需提供安全评价报告或质量证明文件，上述材料提供复印件。 |
|--------|--|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合同包1（一包（检验试剂））

| | |
|-------------|---|
| 投标报价 | 投标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
|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 |
| 主要商务条款 |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书”，且进行签署、盖章。 |
| 联合体投标 | 符合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规定。 |
|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
| 其他要求 |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

合同包2（二包（检验试剂））

| | |
|-------------|---|
| 投标报价 | 投标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
|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 |
| 主要商务条款 |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书”，且进行签署、盖章。 |
| 联合体投标 | 符合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规定。 |
|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
| 其他要求 |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

合同包3（三包（检验试剂））

| | |
|-------------|---|
| 投标报价 | 投标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
|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 |
| 主要商务条款 |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书”，且进行签署、盖章。 |
| 联合体投标 | 符合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规定。 |
|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
| 其他要求 |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

合同包4（四包（消毒用品））

| | |
|------|---|
| 投标报价 | 投标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
|------|---|

| | |
|-------------|---|
|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 |
| 主要商务条款 |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书”，且进行签署、盖章。 |
| 联合体投标 | 符合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规定。 |
|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
| 其他要求 |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

表三详细评审表：

一包（检验试剂）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
| 分值构成 | 技术部分 59.0分 商务部分 11.0分 报价得分 30.0分 | |
| 技术部分 | 技术参数响应情况 (20.0分) | 技术偏离及详细配置明细表中“响应文件响应情况”对照采购文件采购人需求中产品的技术参数 一一对应并根据产品实际情况如实填写。评审委员会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技术参数响应进行评分。技术 参数非★号条款每一项负偏离扣1分，扣完为止。（单项产品五条以上不满足（含五条）响应文件 无效）。技术偏离表中供应商应如实填写，并与采购文件技术参数要求 一一对应。 |
| | 质量保证措施 (12.0分) | 针对本项目实际需求，制定质量保证措施。质量保证措施应至少包括： 1. 质量保障目标；2.质量缺陷控制；3.过程控制；4.质量管理措施,满分12分 。每缺少一项内容扣3分，每一项有下列缺陷之一的扣 1.5分 。缺陷是指：套用其他无关内容、照抄照搬、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涉及内容无重点、内 容过于简单、内容脱离项目实际情况或与项目不匹配、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域错误。 |
| | 供货保障措施 (15.0分) | 针对本项目实际需求，提供适应本项目的供货保障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1.供货方案；2.送货过程中造成意外损坏处理方案；3.人员配备；4.供货进度管理；5.交货期保障措施。每一小项3分，满分15分 。每缺少一项内容扣3分，每一项有下列缺陷之一的扣 1.5分 。（缺陷是指：套用其他无关内容、照 抄照搬、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涉及内容无重点、内容过于简单、内容脱离项目实际情况或与 项目不匹配、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域错误）。 |
| | 运输管理方案 (12.0分) | 针对本项目实际需求，提供适应本项目的运输管理方案，包括但不限于： 1、货品包装；2、货品运 输；3、货品交接；4、货品验收。每一小项3分，满分12分 。每缺少一项内容扣3分，每一项有下列缺 陷之一的扣 1.5分 。（缺陷是指：套用其他无关内容、照抄照搬、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 致、涉及内 容无重点、内容过于简单、内容脱离项目实际情况或与项目不 匹配、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域错 误）。 |

| | | |
|------|----------------|---|
| 商务部分 | 业绩 (2.0分) | 供应商提供2021年1月1日(含)至今类似项目业绩,每有一个得1分,最高得2分。注:需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协议)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
| | 售后服务 (9.0分) | 提供货物产品售后服务,评标委员会从1、售后服务人员安排;2、售后服务承诺;3、提供服务响应时间计划方案,以上每项内容符合本项目实际需求全部具备得满分9分,每少一项扣3分。每有一处缺陷(缺陷是指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与本项目不符、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没有具体说明)的扣1.5分,扣完为止,没有不得分。 |
| 投标报价 |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

二包(检验试剂)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
| 分值构成 | 技术部分59.0分 商务部分11.0分 报价得分30.0分 | |
| 技术部分 | 技术参数响应情况 (20.0分) | 技术偏离及详细配置明细表中“响应文件响应情况”对照采购文件采购人需求中产品的技术参数一一对应并根据产品实际情况如实填写。评审委员会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技术参数响应进行评分。技术参数非★号条款每有一项负偏离扣1分,扣完为止。(单项产品五条以上不满足(含五条)响应文件无效)。技术偏离表中供应商应如实填写,并与采购文件技术参数要求一一对应。 |
| | 质量保证措施 (12.0分) | 针对本项目实际需求,制定质量保证措施。质量保证措施应至少包括:1.质量保障目标;2.质量缺陷控制;3.过程控制;4.质量管理措施,满分12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3分,每一项有下列缺陷之一的扣1.5分。缺陷是指:套用其他无关内容、照抄照搬、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涉及内容无重点、内容过于简单、内容脱离项目实际情况或与项目不匹配、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域错误。 |
| | 供货保障措施 (15.0分) | 针对本项目实际需求,提供适应本项目的供货保障措施,包括但不限于:1.供货方案;2.送货过程中造成意外损坏处理方案;3.人员配备;4.供货进度管理;5.交货期保障措施。每一小项3分,满分15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3分,每一项有下列缺陷之一的扣1.5分。(缺陷是指:套用其他无关内容、照抄照搬、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涉及内容无重点、内容过于简单、内容脱离项目实际情况或与项目不匹配、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域错误)。 |

| | | |
|------|----------------|--|
| | 运输管理方 (12.0分) | 针对本项目实际需求，提供适应本项目的运输管理方案，包括但不限于： 1、货品包装；2、货品运输；3、货品交接；4、货品验收。每一小项3分，满分12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3分，每一项有下列缺陷之一的扣1.5分。（缺陷是指：套用其他无关内容、照抄照搬、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涉及内容无重点、内容过于简单、内容脱离项目实际情况或与项目不匹配、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域错误）。 |
| 商务部分 | 业绩 (2.0分) | 供应商提供2021年1月1日（含）至今类似项目业绩，每有一个得1分，最高得2分。注:需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协议）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
| | 售后服务 (9.0分) | 提供货物产品售后服务，评标委员会从1、售后服务人员安排；2、售后服务承诺；3、提供服务响应时间计划方案，以上每项内容符合本项目实际需求全部具备得满分9分，每少一项扣3分。每有一处缺陷（缺陷是指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与本项目不符、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没有具体说明）的扣1.5分，扣完为止，没有不得分。 |
| 投标报价 |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

三包（检验试剂）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
| 分值构成 | 技术部分59.0分 商务部分11.0分 报价得分30.0分 | |
| 技术部分 | 技术参数响应情况 (20.0分) | 技术偏离及详细配置明细表中“响应文件响应情况”对照采购文件采购人需求中产品的技术参数一一对应并根据产品实际情况如实填写。评审委员会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技术参数响应进行评分。技术参数非★号条款每有一项负偏离扣1分，扣完为止。（单项产品五条以上不满足（含五条）响应文件无效）。技术偏离表中供应商应如实填写，并与采购文件技术参数要求一一对应。 |
| | 质量保证措施 (12.0分) | 针对本项目实际需求，制定质量保证措施。质量保证措施应至少包括：1.质量保障目标；2.质量缺陷控制；3.过程控制；4.质量管理措施,满分12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3分，每一项有下列缺陷之一的扣1.5分。缺陷是指：套用其他无关内容、照抄照搬、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涉及内容无重点、内容过于简单、内容脱离项目实际情况或与项目不匹配、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域错误。 |

| | | |
|------|----------------|--|
| | 供货保障措施 (15.0分) | 针对本项目实际需求, 提供适应本项目的供货保障措施, 包括但不限于: 1.供货方案; 2.送货过程中造成意外损坏处理方案; 3.人员配备; 4.供货进度管理; 5.交货期保障措施。每一小项3分, 满分15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3分, 每一项有下列缺陷之一的扣1.5分。(缺陷是指: 套用其他无关内容、照抄照搬、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涉及内容无重点、内容过于简单、内容脱离项目实际情况或与项目不匹配、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域错误)。 |
| | 运输管理方案 (12.0分) | 针对本项目实际需求, 提供适应本项目的运输管理方案, 包括但不限于: 1、货品包装; 2、货品运输; 3、货品交接; 4、货品验收。每一小项3分, 满分12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3分, 每一项有下列缺陷之一的扣1.5分。(缺陷是指: 套用其他无关内容、照抄照搬、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涉及内容无重点、内容过于简单、内容脱离项目实际情况或与项目不匹配、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域错误)。 |
| 商务部分 | 业绩 (2.0分) | 供应商提供2021年1月1日(含)至今类似项目业绩, 每有一个得1分, 最高得2分。注:需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协议)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
| | 售后服务 (9.0分) | 提供货物产品售后服务, 评标委员会从1、售后服务人员安排; 2、售后服务承诺; 3、提供服务响应时间计划方案, 以上每项内容符合本项目实际需求全部具备得满分9分, 每少一项扣3分。每有一处缺陷(缺陷是指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与本项目不符、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没有具体说明)的扣1.5分, 扣完为止, 没有不得分。 |
| 投标报价 |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价格分值【注: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 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

四包 (消毒用品)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
| 分值构成 | 技术部分59.0分 商务部分11.0分 报价得分30.0分 | |
| | 技术参数响应情况 (20.0分) | 技术偏离及详细配置明细表中“响应文件响应情况”对照采购文件采购人需求中产品的技术参数一一对应并根据产品实际情况如实填写。评审委员会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技术参数响应进行评分。技术参数非★号条款每一项负偏离扣1分, 扣完为止。(单项产品五条以上不满足(含五条)响应文件无效)。技术偏离表中供应商应如实填写, 并与采购文件技术参数要求一一对应。 |

| | | |
|------|----------------|---|
| 技术部分 | 质量保证措施 (12.0分) | 针对本项目实际需求, 制定质量保证措施。质量保证措施应至少包括: 1. 质量保障目标; 2.质量缺陷控制; 3.过程控制; 4.质量管理措施,满分12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3分, 每一项有下列缺陷之一的扣 1.5分。缺陷是指: 套用其他无关内容、照抄照搬、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涉及内容无重点、内容过于简单、内容脱离项目实际情况或与项目不匹配、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域错误。 |
| | 供货保障措施 (15.0分) | 针对本项目实际需求, 提供适应本项目的供货保障措施, 包括但不限于: 1.供货方案; 2.送货过程中造成意外损坏处理方案; 3.人员配备; 4.供货进度管理; 5.交货期保障措施。每一小项3分, 满分15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3分, 每一项有下列缺陷之一的扣1.5分。(缺陷是指: 套用其他无关内容、照抄照搬、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涉及内容无重点、内容过于简单、内容脱离项目实际情况或与项目不匹配、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域错误)。 |
| | 运输管理方案 (12.0分) | 针对本项目实际需求, 提供适应本项目的运输管理方案, 包括但不限于: 1、货品包装; 2、货品运输; 3、货品交接; 4、货品验收。每一小项3分, 满分12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3分, 每一项有下列缺陷之一的扣1.5分。(缺陷是指: 套用其他无关内容、照抄照搬、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涉及内容无重点、内容过于简单、内容脱离项目实际情况或与项目不匹配、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域错误)。 |
| 商务部分 | 业绩 (2.0分) | 供应商提供2021年1月1日(含)至今类似项目业绩, 每有一个得1分, 最高得2分。注:需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协议)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
| | 售后服务 (9.0分) | 提供货物产品售后服务, 评标委员会从1、售后服务人员安排; 2、售后服务承诺; 3、提供服务响应时间计划方案, 以上每项内容符合本项目实际需求全部具备得满分9分, 每少一项扣3分。每有一处缺陷(缺陷是指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与本项目不符、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没有具体说明)的扣1.5分, 扣完为止, 没有不得分。 |
| 投标报价 |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 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投标人提供投标文件应按照以下格式及要求进行编制，且不少于以下内容。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编号：**[231226]HLJHH[GK]20240001**

所投采购包：第 包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

- 一、投标承诺书
- 二、资格承诺函。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 五、技术偏离表
-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七、监狱企业
- 八、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九、分项报价明细表
- 十、联合体协议书
- 十一、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 十二、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 十三、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 十四、各类证明材料

格式一：

投标承诺书

采购单位、黑龙江辉恒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按照已收到的 项目（项目编号： ）招标文件要求，经我方（投标人名称）认真研究投标须知、合同条款、技术规范、资质要求和其它有关要求后，我方愿按上述合同条款、技术规范、资质要求进行投标。我方完全接受本次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要求，并承诺在中标后执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全部要求，并履行我方的全部义务。我方的最终报价为总承包价，保证不以任何理由增加报价。

2.我方同意招标文件关于投标有效期的所有规定。

3.我方郑重声明：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内容全部真实有效。如经查实提供的内容、进行承诺的事项存在虚假，我方自愿接受有关处罚，及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4.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如有违反，无条件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罚。

5.我方同意提供贵方另外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

6.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相关要求、规定进行合同签订，并严格执行和承担协议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7.我单位如果存在下列情形的，愿意承担取消中标资格、接受有关监督部门处罚等后果：

-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 (3) 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不按照相关要求签订合同；
- (4) 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5) 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6) 要求更改招标文件和中标结果公告的实质性内容；
- (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详细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电子函件：

投标人开户银行：

账号/行号：

投标人_____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字)

授权委托人_____ (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二：

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模板)

我方作为政府采购供应商，类型为：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自然人（请据实在中勾选一项），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承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一)供应商类型为企业的，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1.“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合作制”、“集体所有制”、“联营”、“合伙企业”、“其他”等法人企业或合伙企业。

2.“登记状态”为“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3.“经营期限”不早于投标截止日期，或长期有效。

(二)供应商类型为事业单位或团体组织的，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1“类型”为“事业单位”或“社会团体”。

2.“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有效期”不早于投标截止日期。

(三) 供应商类型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执业状态”为“正常”。

(四) 供应商类型为自然人的，承诺满足《民法典》第二章第十八条、第六章第一百三十三条、第八章第一百七十六条等相关条款的规定，可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二、承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一)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二)未被列入税收违法黑名单。

三、承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承诺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可提供相关设备和人员清单，以及辅助证明材料。

四、承诺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

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一)不存在欠税信息。

(二)不存在重大税收违法。

(三)不属于纳税“非正常户”(供应商类型为自然人的不适用本条)。

五、承诺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在承诺函中以附件形式提供至少开标前三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其中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均须依法缴纳。

六、承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严重违法记录(处罚期限已经届满的视同没有严重违法记录)

供应商需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本条源自《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

(一)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

(二)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县级以上行政机关做出的较大金额罚款(二百万元以上)的行政处罚。

(三)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县级以上行政机关做出的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等行政处罚。

七、承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不存在下列情形

(一)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二)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八、承诺通过下列合法渠道，可查证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一至七款承诺信息真实有效。

(一)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s://www.gsxt.gov.cn>);

(二)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三)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

(四)信用中国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五)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s://www.ccgp.gov.cn>);

(六)其他具备法律效力的合法渠道。

我方对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负责，授权并配合采购人所在同级财政部门及其委托机构，对上述承诺事项进行查证。如不属实，属于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情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接受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等行政处罚。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附件: 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清单

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

附件

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清单

一、社保经办机构出具的本单位职工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 1.基本养老保险缴纳证明或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清单。
- 2.基本医疗保险缴纳证明或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清单。
- 3.工伤保险缴纳证明或工伤保险缴费清单。
- 4.失业保险缴纳证明或失业保险缴费清单。
- 5.生育保险缴纳证明或生育保险缴费清单。

二、新成立的企业或在法规范范围内不需提供的机构，应提供书面说明和有关佐证文件。

格式三：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 标 人：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国徽面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人像面 |
|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国徽面 |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人像面 |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四：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可以完全满足本次采购项目的**所有**主要商务条款要求（如标的提供的时间、标的提供的地点、投标有效期、采购资金支付、验收要求、履约保证金等）。若有不符合或未按承诺履行的，后果和责任自负。

如有优于招标文件主要商务要求的请在此承诺书中说明。

具体优于内容（如标的提供的时间、地点，质保期等）。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格式五：（工程类项目可不填写或不提供）

技术偏离表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招标技术要求 | | 投标人提供响应内容 | 偏离程度 | 备注 |
|-------|------|--------|-------|-----------|------|----|
| 1 | | ★ | 1.1 | | | |
| | | | 1.2 | | | |
| | | | | | | |
| 2 | | ★ | 2.1 | | | |
| | | | 2.2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1. 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人提供响应内容”处内容，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2. “偏离程度”处可填写满足、响应或正偏离、负偏离。
3. 佐证文件名称及所在页码：系指能为投标产品提供技术参数佐证或进一步提供证据的文件、资料名称及相关佐证参数所在页码。如直接复制招标文件要求的参数但与佐证材料不符的，为无效投标。
4. 上表中“招标技术要求”应详细填写招标要求。

格式六：（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格式七：（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八：（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格式九：

分项报价明细表（网上开评标可不填写）

注：采用电子招投标的项目无需编制该表格，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内容为准。

格式十：（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联合体协议书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_____（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项目名称）招标项目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 1.（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 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签署文件，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谈判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 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5. 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单位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字）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十一：

(未要求可不填写)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格式十二: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未要求可不填写)

| 序号 | 姓名 | 本项目拟任职务 | 学历 | 职称或执业资格 | 身份证号 | 联系电话 |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人员证书。

注:

- 1. 本项目拟任职务处应包括: 项目负责人、项目联系人、项目服务人员或技术人员等。
- 2. 如投标人中标, 须按本表承诺人员操作, 不得随意更换。

格式十三: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未要求可不填写)

| 序号 | 使用单位 | 业绩名称 | 合同总价 | 签订时间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 | | | | |

投标人根据上述业绩情况后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

格式十四:

各类证明材料 (未要求可不填写)

- 1.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 2. 投标人认为需提供其他资料。